



苟花堂

NEEQ: 832265

苟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
(Shao Hua Tang Sinopharm Co.,Ltd.)



年度报告

— 2024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李明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明超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未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董事会已组织公司相关人员积极采取措施。敦促管理层加强对关联交易的管理和监督、实时跟踪，动态调整与关联方业务往来的相关政策，保证关联交易的公正、合理和透明，尽快消除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9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3
第五节	行业信息	27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6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1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0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十九里工业区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芍花堂药业	指	安徽省亳州市芍花堂药业有限公司
典当公司	指	亳州市芍花堂中药材典当有限公司
皖药物流	指	安徽皖药物流仓储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GSP	指	GoodSupplyingPractice，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GMP	指	GoodManufacturingPractice，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SC	指	食品生产许可证
中药材	指	药用植物、动物与矿物的药用部位采收后经产地初加工形成的原药材
中药饮片	指	是中药材经过按中医药理论、中药炮制方法，经过加工炮制后的，可直接用于中医临床的中药
花茶	指	将植物的花或叶或其果实泡制而成的茶
中药材常温库	指	温度控制在 0℃～30℃，相对湿度控制在 35%～75%的仓库
中药材阴凉库	指	温度控制在 0℃～20℃，相对湿度控制在 35%～75%的仓库
中药材低温库	指	温度控制在 0℃～10℃，相对湿度控制在 35%～75%的仓库
亳州投资	指	安徽亳州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共青城银泰嘉铭	指	共青城银泰嘉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夏盛世博润	指	宁夏盛世博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龙证券	指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国融证券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oHuaTangSinopharmCo.,Ltd.		
	ShaoHuaTang		
法定代表人	李明辉	成立时间	2004 年 4 月 26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 东为（李 明辉）	实际控制人及 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李明辉、徐素梅），一 致行动人为（李明辉、徐素梅、安徽毫 州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 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27 医药制造业-C273 中药饮片加工-C2730 中药饮片加工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中药饮片的生产与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芍花堂	证券代码	832265
挂牌时间	2015 年 4 月 14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25,4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融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 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 129 号金隅大厦 16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李明超	联系地址	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十九里工业区
电话	0558-5855018	电子邮箱	Shtguoyao@126.com
传真	0558-5855027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十九里工业区	邮政编码	236800
公司网址	http://www.shtgy.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600760836572G		
注册地址	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十九里工业区		
注册资本（元）	125,4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一、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类的“中药饮片加工”行业，主营业务为中药饮片的生产与销售。公司定位为生产、加工、贸易、科研、储存、流通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主要从事中药饮片的生产与销售，同时以中药材贸易、向客户提供中药材仓单质押金融仓储物流、产业链金融等增值服务的全产业链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拥有《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以下简称：GMP）、《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以下简称：GSP）、《食品生产许可证》（以下简称：SC）、《野生动物经营许可证》、《麻黄草经营许可证》、《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对外贸易经营证书》等资质。公司拥有一支多年实战经验、药材专业知识丰富、中药材品质鉴别能力高超优秀采购团队。公司在中药炮制、质量控制与检测、生产设备的设计等方面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公司拥有专利 15 项。向客户提供低成本、优质产品、优质服务，公司的客户主要有：大型知名上市制药企业、流通批发企业、三甲以上公立医院、连锁药店、药房等；公司销售方式采用直销模式开拓业务。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为中药饮片、中药材原料、仓储服务、利息收入。芍花堂国药已经形成采购、生产、流通、质检、科研、仓储物流服务到销售的完整的中药饮片产业链。

公司是由商务部牵头，由中国中药协会、中国仓储协会负责的《中药材现代物流体系建设研究》课题单位之一，全面参与由商务部委托中国仓储协会与中国医药协会编制的《中药材仓库技术规范》（编号：SB/T11095-2014）与《中药材仓储管理规范》（编号：SB/T11094-2014）两项行业标准（两项标准已于 2015 年 3 月 1 日开始正式实施），并作为商务部中药材现代物流体系建设研究中药材气调贮存养护试点单位，率先建成符合上述标准的仓储物流中心。

公司通过布局中药饮片及其上中下游产业，为客户提供完善的全产业链产品及服务。

1、采购模式

公司与全国各道地中药材主产区、重要品种种植基地紧密合作，重点开发原药材主产区中药材专业合作社、种植中心、中药材专业购销站等，实现规模效益。中药材原料运输至公司仓库待验区后，公司质量管理部专人负责对中药材严格按照 GMP 规范要求规定，进行中药材质量全检，检验合格后方可入至中药材原料库合格区。从源头控制了生产成本和质量，保证了公司中药材原料的产地道地、供货稳定、品质优良。

公司拥有一支多年实战经验、药材专业知识丰富、中药材品质鉴别能力高超的优秀采购团队。向全国各道地药材主产区进行采购，公司主动掌握市场行情脉搏，及时捕捉市场机会，有采购需求时，根据中药材价格行情趋势、采收季节、公司的采购供应策略制定采购计划，在合格供应商中，选择质量、供应稳定的供应商进行合作。公司对供应商定期评审，不断优化供应商数据库，从而构建了持久、稳定、灵活的采购业务关系网络。

2、生产研发模式

公司在中药炮制、质量控制与检测、生产设备的设计研发等方面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拥有 15 项专利（12 项实用新型专利，3 项发明专利）。公司建立了产品质量追溯体系，从原料入库至产品配送全过程的每一个环节，均具有技术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员把控，公司配备了多台先进的生产设备，形成了行业领先的常规检验、理化检验和仪器分析检测能

力。公司凭借先进的生产设备、规范的内控工艺规程以及专业化的生产人员，实现了中药饮片的现代化、规范化、规模化生产。

公司与中国中科院、南京中医药大学、浙江大学、安徽中医药大学、安徽科技学院、亳州学院、亳州中药科技学校、亳州职业技术学校等科研院校纵深合作，共同研究开发药材软化、自动化成套生产设备，共同开展新产品及新药的研发。近年来研发项目数 21 项，获国家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 项，承担国家级火炬计划 1 项，省高科技产品 4 项，省科技成果 1 项。公司连续多年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市级民营科技企业。公司与南京中医药大学、安徽中医药大学、安徽科技学院、亳州中药科技学院合作开办“芍花堂中药班”，为企业源源不断的培养专业技术人员，保持企业的创新能力。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方式采用“直销、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公司客户主要有大型知名上市药企、流通批发企业、三甲以上公立医院、连锁药店、药房企业等。公司营销网络健全，产品销往全国二十多个省、市地区，以上海、北京、广东、浙江、江苏、江西、湖北、湖南、安徽、四川、甘肃、山东、重庆等区域为主。目前积极构建电子商务平台，为布局市场夯实基础。

4、企业发展

公司在传统普通饮片生产的基础上，充分发挥企业自身资源优势，丰富多条产品生产线；深度加强与多家高等院校强强合作，共同提升公司的研发水平、技术水平、生产水平；积极努力提升“中药饮片自选式超市”配送服务平台；大力推动芍花堂“国药馆”运营战略；紧跟行业发展，新增现代化综合 GMP 车间和中药饮片配方颗粒生产车间建设。

5、战略发展

公司牢固树立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五大理念”，强化实施人才培养、市场营销、创新驱动、开发合作、品牌培养“五大战略”，加快推进做大做强中药饮片市场、仓储服务、产业链金融。为中药行业的发展贡献一份力量。

报告期内至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无变化。

二、经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管理层通过积极努力，公司在业务经营、技术创新、内控管理等方面严格按照发展规划有序开展，实现营业收入 583,759,298.57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22.8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2,562,655.78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361.25%。报告期内公司对硬件设备不断完善，加强培训学习和充实软实力，生产效率不断提高。公司在 2024 年半年度管理层团队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开拓新市场，深入开展上下游企业的战略合作，增强黏性合作关系，提升企业竞争力。

1. 公司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总额 768,211,320.65 元，较上年末减少 1.07%，归属挂牌公司的净资产 478,810,328.76 元，较上年末减少 4.51%。

2. 公司经营成果：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583,759,298.57 元，同比减少 22.84%；公司销售部积极努力发展新的业务量和新的客户资源。实现净利润-12,210,086.04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336.61%，其中归属挂牌公司的净利润-12,562,655.78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361.25%。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分析：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期减少了 8,666,491.27 元，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的减少影响。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分析：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期增加了 1,915,144.81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分析：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期增加了 29,349,018.97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银行借款金额增加、以及支付分配股利减少的影响。

4. 公司加强完善治理，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相关

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加强公司内控管理，控制防范风险，规范公司运作，提高运作效率，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使公司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贯彻执行。通过全体员工一致的努力，公司 2024 年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发布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分层管理办法（试行）》第十四条规定，公司再次进入创新层。

5. 公司董事会一贯重视公司治理及投资者关系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项议事规则有效独立运行，主要从风险控制及内部控制的角度对公司制度、利润分配、信息披露、关联交易、重大投资、组织架构及会计政策等重大事项进行了有效合规的引导和控制。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电子信箱、网络、现场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解答投资者的疑问，妥善安排投资者来访调研接待工作，维护投资者权益。

6. 公司严格按照《GMP》要求监控药品生产的全过程，视产品质量为企业的生命，强化质量风险管理，进一步完善生产质量控制体系。同时，公司加大了生产和营销的投入力度，通过招揽专业人才，扩充现有的核心团队，打造了一支有活力、有激情、有能力的优秀团队，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7. 公司通过发挥各平台优势，现销售渠道更宽广，已覆盖制药企业、流通企业、医疗机构、终端客户、仓单质押等类型客户，较去年同期略有增长。

8. 公司科学规划人力资源，合理配置各职能部门人员，明确岗位职责，完善员工晋升通道，实施培养与开发，促进员工成长，让人才在专业技能与管理水平上同步提升，成为管理与技术骨干。通过内外部培训的实施，提升了管理者能力，强化了团队建设，加强了团队凝聚力。

（二） 行业情况

本期行业发展

中药饮片是我国中医药的精华所在，中医临床的辨证论治，对症施药要通过中药饮片实现。中药饮片指在中医药理论指导下，对中药材进行特殊加工炮制后的成品，可直接用于临床的中药。中药饮片能够遵从中药中“一人一方”原则，即根据每一位患者的不同体质及病理特点，有针对性地开具处方，处方搭配非常灵活，对于病症相同的不同患者，处方都可能会存在差异。

中药饮片处于中药工业产业链中游，是中药产业链中最重要一环。中药饮片由上游中药材原料而来，经深加工炮制后，可直接向下游医疗机构出售，于临床使用；也可加工为中成药，再向医疗机构出售。

近年来，受资源紧缺、市场需求不断扩大、产业链条长、生产技术和规范不够完善、从业人员质量意识薄弱等多种因素影响，中药材及中药材饮片产品质量仍需不断提高。

近年我国中药饮片行业发展迅速，随着国家促进中医药发展的战略及扶持三农政策的相继出台，中药饮片被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目前，中药饮片产业的市场容量不断增大，中药饮片加工行业已进入一个全面快速发展的新时期。2020 年我国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全球也随之爆发新冠肺炎疫情，在抗击疫情中，我国中医充分发挥了其灵活性与科学性，针对疫情对症下药，“配方灵活、治病调养相结合”等优势的中药饮片在中医治疗的各个阶段都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也正因如此，在疫情期间，我国中药饮片在工业生产指数持续增长，这场疫情，让更多的人见证了中药饮片的潜力，从而推动市场需求。2020 年 4 月，国家药监局已批准将治疗新冠肺炎纳入到“三药”（金花清感颗粒、连花清瘟颗粒和胶囊、

血必净注射液)的适应症中。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与不利因素

一、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国家产业政策支持。随着国家利好政策频繁出台,《中医药市场规划纲要》、《中医药发展十三五规划》、《“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中医药法》、《安徽省现代中药产业发展规划》、等,中药饮片行业的发展得到了亳州市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亳州市委市政府,编制形成了《安徽(亳州)“世界中医药之都”建设发展规划(讨论稿)》。《规划》明确 2018 年-2030 年期间打造“世界中医药之都”的工作思想和重点任务,预计到 2020 年,全市中药产业固定资产突破 1000 亿元,中药工业总产值突破 1000 亿元,中药商贸流通收入突破 1000 亿元。到 2025 年,初步建成世界中医药文化传承、全球中医药贸易、中医药产品制造、中医药健康服务“四大中心”,确立国际(亳州)中医药博览会、亳药、华佗养生三大优势品牌和诚信亳州形象;到 2030 年,中医药制造业总产值、中药贸易总额双双突破 3000 亿元,中医药传承创新、人才聚焦、绿色发展“三大高地”初步建成,中医药产业、医疗、保健、科研、教育、文化各领域全面协调发展,“世界中医药之都”初具国际影响力。《亳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指出,“大力发展以中药饮片加工、中药提取物和中成药生产为主导,以药用辅料生产、包装材料生产为配套的现代中药加工业。大力开发精制饮片、超微饮片、颗粒饮片、保健汤料等新型产品,推进中药饮片向标准化、可控化、集群化方向发展,扩大“亳药”饮片的市场占有率。

2. 我国中药材资源丰富,为中药工业提供了充足的原料保障。我国土地辽阔,气候条件多种多样,蕴藏着丰富的中药材天然资源,其种类之多、藏量之大,为世界之冠。据统计,我国现有的中药材资源种类已达 12,807 种,其中药用植物 11,146 种,药用动物 1,581 种,药用矿物 80 种。仅对 320 种常用植物类药材的统计,总蕴藏量就达 850 万吨左右,全国药材种植面积已达 1,700 万亩,药材生产基地 600 多个,常年栽培的药材达 200 余种。目前有全国性中药材专业市场 17 个,常用药材、地产药材均能通过专业药材市场实现全国流通,构建了比较完善畅通的中药材流通体制。品种繁多、贮量丰富的中药材资源,为中药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充足的原料保障。

3. 中国进入老龄化社会和亚健康人群的增加,扩大了中药消费群体和消费。中医药在养生保健和延年益寿方面拥有系统的理论和丰富有效的方法,蕴藏着科学内涵和实用价值。我国人口已达 14 亿以上,60 岁以上的老年人口 2.41 亿,占总人口的 17.3%,并以每年 3%的速度增长。“十三五”期间,我国总人口仍将持续增长,人口老龄化和城镇化的快速发展,将带动中医药产业的健康发展。

4. 中医中药在防治疾病和养生保健方面具有西药无法比拟的优势,使得更多的人将选择中药。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进步,人们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健康观念发生转变,健康意识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对于保障健康、预防疾病、提高生活质量乃至生命质量的需求正日益增长。同时对药源性疾病、化学药物毒副作用的认识不断深入。中医药植根于我国传统文化,内在的文化认同使中医“治未病”思想具有坚实的社会基础,各种中医理论指导下的养生保健方法深受人们的欢迎。现代医学模式的转变和现代医学理念的调整,其实质就是由以疾病为中心转变为以健康为中心,由“治已病之人”转变为“治未病之人”。正是在这种背景下,社会对中医“治未病”服务的需求将日益增强。

二、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中药知识产权保护不足。我国传统中医药历史悠久,但大多数中药配方和炮制技术已经公开,丧失了新颖性;部分中药配方处于半公开状态,如只公开了药味、未公开剂量,其创新性又比较低,依据现有的专利审批条件难以申请专利;而部分来自民间的验方、秘方和个

人经验方等,目前多作为商业秘密保护,状态很不稳定。由于缺乏知识产权意识和专业人才,中药知识产权正在快速流失。

2. 国内中药企业普遍规模较小,产品同质化竞争严重。目前我国 1,000 余家中药生产企业中,80%以上中药生产企业属于中小型企业,企业规模小、效率低、生产设备落后、产品结构单一、重复建设严重,这与世界上涉足动植物药市场的跨国制药企业相比,差距较大,为此,我国中药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受到国外医药公司越来越强烈的冲击,在国际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同时,重复建设也导致了同类产品的价格战,造成产品质量下降,降低了社会公众对中药的信任度。

3. 中药产品品牌优势不明显。我国大多数中药企业一般只占据某一细分市场,行业整体集中度低,具有一定品牌优势的企业较少。另外,我国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严禁医药企业通过公众媒体刊登处方药广告,只允许在相关医药杂志中进行内部推广,这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部分优质药品在公众中的品牌知名度。

总体来看,中药饮片行业的市场广阔、发展迅速,无论是产业政策还是市场环境都有利于中药饮片企业的发展,有利于整个行业的发展。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223400153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以上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契合公司的发展目标,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82,641,640.34	755,268,056.96	-22.86%
毛利率%	3.67%	6.1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62,655.78	4,808,647.16	-361.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892,114.04	3,532,218.37	-493.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55%	0.9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82%	0.69%	-
基本每股收益	-0.10	0.04	-361.62%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68,211,320.65	776,541,979.12	-1.07%
负债总计	281,315,885.59	267,404,458.02	5.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8,810,328.76	501,404,984.54	-4.5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82	4.00	-4.5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57%	22.2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6.62%	34.44%	-
流动比率	2.52	2.47	-
利息保障倍数	-	2.68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0,260.51	20,786,751.78	-41.69%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4	2.11	-
存货周转率	7.19	7.91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7%	0.5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2.86%	13.16%	-
净利润增长率%	-336.61%	-54.91%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2,945,186.19	4.29%	13,331,662.36	1.72%	147.12%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249,436,205.05	32.47%	285,422,008.94	36.76%	-12.61%
存货	73,236,736.42	9.53%	73,843,463.77	9.51%	-0.82%
投资性房地产	33,091,030.96	4.31%	35,176,597.84	4.53%	-5.93%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55,585,527.58	7.24%	59,889,757.17	7.71%	-7.19%
在建工程	30,246,806.85	3.94%	32,985,352.16	4.25%	-8.30%
无形资产	3,776,555.00	0.49%	3,908,289.80	0.50%	-3.37%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46,667,462.09	6.07%	23,951,671.75	3.08%	94.84%
其他应收款	36,674,259.46	4.77%	26,405,882.25	3.40%	38.89%
长期借款	-	-	-	-	-
预付账款	202,182,887.20	26.32%	200,241,428.58	25.79%	0.97%
应收账款融资	10,104,138.95	1.32%	7,954,551.12	1.02%	27.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1,676.49	0.06%	451,705.00	0.06%	6.64%
发放贷款及垫款	11,455,701.85	1.49%	11,541,699.67	1.49%	-0.75%
长期待摊费用	19,022,266.77	2.48%	16,523,104.05	2.13%	15.13%
应付账款	166,504,217.63	21.67%	177,387,153.45	22.84%	-6.14%

合同负债	6,062,114.97	0.79%	8,668,718.95	1.12%	-30.07%
其他应付款	17,508,910.65	2.28%	10,038,680.71	1.29%	74.41%
其他流动负债	498,349.87	0.06%	735,181.05	0.09%	-32.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5,898.91	0.26%	21,025,666.67	2.71%	-90.3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变动原因：本期期末货币资金较上期期末增加原因是本期借款的增加。
2. 短期借款变动原因：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94.84%，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借款的增加。
3. 其他应收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38.89%，主要原因是资金占用款项调整的影响。
4. 应收账款融资：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27.02%，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银行承兑汇票的增加。
5. 合同负债：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30.07%，主要原因是本期预收客户货款减少。
6. 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74.41%，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的经营模式收取货款保证金增加的影响。
7. 其他流动负债：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32.21%，主要原因是本期待转销项税减少。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90.36%，主要是因为该非流动负债本期调整到短期借款科目的影响。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82,641,640.34	-	755,268,056.96	-	-22.86%
营业成本	561,275,962.04	96.33%	708,675,609.82	93.83%	-20.80%
毛利率%	3.67%	-	6.17%	-	-
销售费用	7,041,603.02	1.21%	7,194,489.35	0.95%	-2.13%
管理费用	11,207,705.77	1.92%	11,466,767.9	1.52%	-2.26%
研发费用	12,188,850.20	2.09%	13,930,503.49	1.84%	-12.5%
财务费用	2,927,492.71	0.5%	2,668,401.52	0.35%	9.71%
信用减值损失	-4,937,660.74	-0.85%	-789,206.95	-0.10%	525.65%
资产减值损失	2,894,456.90	0.5%	-6,336,268.78	-0.84%	-145.68%
其他收益	4,225,269.70	0.73%	1,066,373.84	0.14%	296.23%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10,613,279.44	-1.82%	4,421,129.67	0.59%	-340.06%
营业外收入	6,378.77	0.00%	345.75	0.00%	1,744.91%
营业外支出	543,753.02	0.09%	181,086.07	0.02%	200.27%
净利润	-12,210,086.04	-2.1%	5,160,535.91	0.68%	-336.6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毛利率变动原因：本期中药饮片、中药材业务与去年相比均有减少，主要是由于中药材市场行情的变动，以及行业竞争压力，原药材成本价格整体上涨，公司为了长期业务的发展，薄利多销，致使整体毛利降低。
2.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本期信用减值损失 4,937,660.74 元，同比增加 525.65%。主要原因是如下：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数据增加的影响。
3.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因市场需求下降，导致销售价格下降，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4.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本期其他收益 4,225,269.70 元，同比增加率 296.23%。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4 年度享受的政府补助和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5. 营业利润变动原因：本期营业利润-10,613,279.44 元，较上期同期减少了 340.06%。主要原因中药材市场活跃价格大幅上涨，增加了采购成本。导致营业成本的增加。为了公司更好的长远发展，公司加大研发力度，精益求精。同时公司 2023 年与客户签订长期销售合同，销售价格普遍低于市场价格，致使营业利润润较低。
6. 净利润变动原因：本期净利润较去年减少 336.61%，主要原因是中药材市场活跃，中药材价格普遍大幅上涨，采购成本增加，市场竞争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83,575,812.33	756,325,880.29	-22.84%
其他业务收入	183,486.24	183,486.24	0.00%
主营业务成本	559,956,523.64	707,356,171.42	-20.84%
其他业务成本	1,319,438.40	1,319,438.40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中药饮片	355,640,549.77	341,944,735.52	3.85%	-20.15%	-15.39%	-5.40%
中药材贸易	225,149,695.89	216,509,555.82	3.84%	-26.86%	-28.33%	1.98%
仓储服务	1,779,873.22	1,502,232.30	15.60%	-10.66%	35.67%	-28.82%
利息收入	1,005,693.45	0	100.00%	-11.88%	0%	0%
租赁收入	183,486.24	1,319,438.40	-619.09%	0%	0.00%	0.00%

中药材、中药饮片变动的原因：本期中药饮片、中药材业务与去年相比均有减少，主要是由于中药材市场行情的变动，以及行业竞争压力，原药材成本价格整体上涨，公司为了长期业务的发展，薄利多销，致使整体毛利降低。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无。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湖北天济药业有限公司	62,468,452.39	10.72%	否
2	通化华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1,014,776.91	8.76%	否
3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396,781.32	4.53%	否
4	云南白药集团中药资源有限公司	24,984,789.73	4.29%	否
5	安徽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19,931,394.42	3.42%	否
合计		184,796,194.80	31.72%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宋密柏	20,580,840.00	3.47%	否
2	刘建厂	18,939,685.00	3.2%	否
3	宋蜜枝	17,404,563.00	2.94%	否
4	王卫东	14,892,680.50	2.51%	否
5	周国富	11,622,782.00	1.96%	否
合计		83,440,550.50	14.08%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0,260.51	20,786,751.78	-41.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5,048.63	-4,780,193.44	40.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58,311.28	-18,990,707.69	154.54%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分析：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期减少了 8,666,491.27 元，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的减少影响。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分析：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期增

加了 1,915,144.81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分析：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期增加了 29,349,018.97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银行借款金额增加、以及支付分配股利减少的影响。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安徽省亳州市芍花堂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批发零售	20,000,000	160,666,905.41	18,189,745.10	225,149,695.89	747,838.41
亳州市芍花堂中药材典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动产质押典当业务	10,000,000	16,278,990.59	16,251,469.94	1,117,658.23	708,682.89
安徽皖药物流仓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租赁与仓储服务	5,000,000	2,356,806.96	1,703,419.56	1,779,873.22	65,941.90
安徽皖药中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批发零售	5,000,000	41,826.50	35,926.50	-	-114,073.50
亳州市皖药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产、批发零售	5,000,000	-	-	-	-
亳州市皖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批发零售	5,000,000	-	-	-	-
亳州市皖药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批发零售	5,000,000	-	-	-	-

注：亳州市皖药中药科技有限公司、亳州市皖药制药有限公司和亳州市皖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暂未开展业务。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2,188,850.20	13,930,503.49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38%	3.00%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6	3
硕士	16	15
本科以下	18	24
研发人员合计	40	42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28.28%	32.81%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5	1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3	3

(四)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 12,188,850.20 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3.38%。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11和附注五、2所述，截至2024年12月31日，芍花堂应收账款余额339,579,997.68元，坏账准备金额90,143,792.63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249,436,205.05元，占合并资产总额的比例为32.47%。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需要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

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 存货减值风险	重大风险：随着公司业务拓展的需求，公司库存原材料、在产品和外购商品的金额也在随之相应增加。公司存货均属于农副产品及其加工品，相对具有一定的价格波动性，且对存储条件、加工、运输等环节规范要求相对比较高。尽管如此，如果未来相关中药材或中药饮片产品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使价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或出现管理不善等情形，将有可能存在存货减值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依据行业经验，各品种周期指数判断预测，业务客户的品类和数量需求，灵活多便把控存货的数量和价值。
2. 原药材价格波动风险	重大风险：中药材原材料是公司中药饮片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中药材受供求关系、自然气候、重大疫病、自然灾害等影响，容易产生中药材价格波动，价格波动将对公司的生产成本和经营业绩造成直接影响。公司主要通过与中药材原材料原产地供应商长期建立了稳定诚信的合作关系，力争以较优惠的价格实现规模化采购；同时凭借产品质量和品牌以及稳定的客户优势，提升议价能力和价格传导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根据多年积累的行业经验，灵活控制原材料采集季节品种的库存量，在一定程度上可以避免价格波动可能带来的影响。
3. 应收账款无法收回风险	重大风险：2024 年度应收账款 249,436,205.05 元，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的 32.47%，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张，应收账款规模可能继续上升，如果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能力下降，会造成潜在的坏账风险，以及应收账款周转率变慢从而影响公司资金利用率，加大资金成本。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积极努力制定应对政策，采取一定的激励措施，提高应收账款回款率，提升公司运营能力。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较上期相比，减少了中药材仓单质押金融创新业务信用风险。因该业务目前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亳州市芍花堂中药材典当有限公司合作，风险可控，不存在重大风险。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一)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1	安徽省亳州市芍花堂药业有限公司	18,000,000	0	18,000,000	2024年2月4日	2025年2月4日	连带	是	已事后补充履行	不涉及

2	安徽省亳州市芍花堂药业有限公司	3,020,000	0	3,020,000	2024年12月4日	2025年12月4日	连带	是	已事后补充履行	不涉及
合计	-	21,020,000	0	21,020,0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无。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21,020,000	21,02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	-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21,020,000	21,020,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	-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	-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占用主体	占用性质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单日最高占用余额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李明辉	其他	23,951,209.90	21,990,640.00	12,736,600.00	34,241,849.90	0	否
合计	-	23,951,209.90	21,990,640.00	12,736,600.00	34,241,849.90	0	-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发生原因：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4 日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明辉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非股权资产买卖合同》（生效条款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李明辉购买国药馆及设备用于公司日常经营，该合同经公司 2019 年 7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9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国药馆之上的诉讼保全已解除，影响过户的外部客观因素已消除，至报告日，国药馆仍未过户至公司，故公司按合同约定于合同生效日起 5 日内支付的 40%款项 21,990,640.00 元于本报告期实质也已构成本公司实控人李明辉对本公司的资金占用。

整改情况：综上，公司实控人李明辉累计共占用公司资金 53,924,299.9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归还 19,682,450.00 元，其中 2023 年度归还 6,945,850.00 元，2024 年度归还 12,736,600.00 元，资金占用余额 34,241,849.90 元。

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规则》、《公司治理规则》及《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规范公司治理、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股东、信息披露责任人、董监高等对于监管规则、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治理规则的培训和学习，严防此类事情再次发生。

公司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无重大不利影响。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21,020,000	21,020,000
委托理财	0	0
接受担保	100,000,000	42,600,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2024 年 4 月李明辉、徐素梅与建设银行签订《保证合同》，李明辉、徐素梅为本公司自 2024 年 4 月 26 日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期间发生的在 260 万的债务余额内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合计为 260.00 万元。

2024 年 12 月李明辉、徐素梅与徽商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李明辉、徐素梅为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9 日至 2034 年 12 月 9 日期间发生的，在 3,100.00 万元的最高债务余额内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合计为 2,600.00 万元。

2024 年 9 月李明辉、徐素梅与药都农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李明辉、徐素梅为本公司自 2024 年 9 月 30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期间发生的，在 1,400.00 万元的最高债务余额内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合计为 1,400.00 万元。

2024 年 11 月李明辉、徐素梅与徽商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李明辉、徐素梅为本公司自 2024 年 11 月 05 日至 2034 年 11 月 05 日期间发生的，在 2,300.00 万元的最高债务余额内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合计为 2,102.00 万元。

以上事项已经 202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

于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及关联担保的》的议案，因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4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及关联担保的》的议案，详见 2024 年 5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其他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芍花堂：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已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披露义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 年 12 月 16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在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了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辉以及公司董监高均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上述承诺在报告期内得到了履行。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0 月 10 日	-	整改	其他承诺(权益分派承诺)	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通过权益分派从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获得的现金红利将全部用于归还本人占用的公司资金，直至全部占用资金归还完毕。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	房产、土地	抵押	17,202,727.08	2.24%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房产	抵押	44,256,258.08	5.76%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土地	抵押	2,204,849.15	0.29%	借款抵押
总计	-	-	63,663,834.31	8.29%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土地、房产提供抵押借款，借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有助于公司经营发展，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上述措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调查处罚事项

2024年2月19日,接省局《关于转办不合格药品检验报告的函》(药监综便函(2024]38号),标示为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不符合规定。(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9年修订)第九十八条第一款、第三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9年修订)第一百一十七条第一款,现责令当事人改正上述违法行为,并决定处罚如下:1.没收不合格豆蔻(批号:2230321)61kg;2.没收违法所得陆仟陆佰肆拾肆元整(6644.00元);3.处违法生产、销售药品货值金额(货值金额不足十万元的,按十万元计算)2.2倍的罚款计贰拾贰万元整(220000.00元);罚没款共计贰拾贰万陆仟陆佰肆拾肆元整(226644.00元)。

根据2023年3月22日公司出具的关于豆蔻(批号:2230321)成品检验报告中载明各项标准均符合规定。且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检验豆蔻(批号:2230321)各项指标,2024年3月5日出具药品检验报告书(报告编号:QY2024020437)中同样载明各项标准均符合规定。综上,公司生产的该批次药品为合格产品。被抽查单位的检测报告不合格可能与运输环境、储存条件、仓库温湿度等多种原因有关。

对公司经营方面无影响,目前生产经营等均正常。公司将吸取本次教训,认真学习并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业务管理与相关部门的沟通交流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芍花堂:关于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七、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7,650,000	54.00%	0	67,650,000	54.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6,963,290	29.48%	1,825,714	38,789,004	30.93%
	董事、监事、高管	36,963,290	29.48%	1,825,714	38,789,004	30.93%
	核心员工	36,963,290	29.48%	1,825,714	38,789,004	30.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7,750,000	46.00%	0	57,750,000	46.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7,750,000	46.00%	0	57,750,000	46.00%
	董事、监事、高管	57,750,000	46.00%	0	57,750,000	46.00%
	核心员工	57,750,000	46.00%	0	57,750,000	46.00%
总股本		125,400,000	-	0	125,4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6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李明辉	89,522,290	1,825,714	91,348,004	72.8453%	56,250,000	35,098,004	0	0
2	南京金茂	787,822	-787,822	0	0.0000%	0	0	0	0
3	刘东方	6,071,690	0	6,071,690	4.8419%	0	6,071,690	0	0
4	徐素梅	5,191,000	0	5,191,000	4.1396%	1,500,000	3,691,000	0	0
5	亳州投资	4,987,000	0	4,987,000	3.9769%	0	4,987,000	0	0
6	宋密林	4,877,240	0	4,877,240	3.8893%	0	4,877,240	0	0
7	共青城银泰	2,750,000	0	2,750,000	2.1930%	0	2,750,000	0	0
8	宁夏盛世	2,488,500	0	2,488,500	1.9844%	0	2,488,500	0	0
9	李兴慧	1,966,294	-619,710	1,346,584	1.0738%	0	1,346,584	0	0
10	华龙证券	794,000	-157,514	636,486	0.5076%	0	636,486	0	0
合计		119,435,836	260,668	119,696,504	95.4518%	57,750,000	61,946,504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李明辉和徐素梅为夫妻关系，二人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安徽亳州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为李明辉（公司前十大股东）出资设立的合伙企业。除前述关联关系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李明辉和徐素梅，二人为夫妻关系。

李明辉先生，董事长，总经理，1966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中药师。1986年至1991年，任张集镇酒厂供销科科长；1992年至1997年，任亳州市福利中药材加工厂副厂长；1998年至2003年，任安徽省亳州市沪亳药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3年至今，任安徽省亳州市芍花堂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至今，任芍花堂药业中药材价格评估委员会主任；2004年起任中国（亳州）上海雷允上中药饮片厂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安徽雷允上国药有限公司改制成为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后，经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2017年8月董事会换届连任董事长，任期三年。2020年8月董事会换届连任董事长，任期三年。2023年8月董事会换届连任董事长，任期三年。

徐素梅女士，董事，副总经理，1972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年至2000年，任张集镇酒厂销售员；2000年至2002年，任九方制药厂销售员；2002年至2007年，任亳州市沪亳药业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07年至2014年，任安徽雷允上

国药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4 年安徽雷允上国药有限公司改制成为苟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后，2014 年 8 月 19 日，经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2017 年 8 月董事会换届担任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2020 年 8 月董事会换届担任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2023 年 8 月董事会换届担任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九、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9 月 19 日	0.80	0	0
合计	0.80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36	0	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宏观政策

1. 国家产业政策支持。随着国家利好政策频繁出台,《中医药市场规划纲要》、《中医药发展十三五规划》、《“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中医药法》、《安徽省现代中药产业发展规划》、等,中药饮片行业的发展得到了亳州市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亳州市委市政府,编制形成了《安徽(亳州)“世界中医药之都”建设发展规划(讨论稿)》。《规划》明确 2018 年-2030 年期间打造“世界中医药之都”的工作思想和重点任务,预计到 2020 年,全市中药产业固定资产突破 1000 亿元,中药工业总产值突破 1000 亿元,中药商贸流通收入突破 1000 亿元。到 2025 年,初步建成世界中医药文化传承、全球中医药贸易、中医药产品制造、中医药健康服务“四大中心”,确立国际(亳州)中医药博览会、亳药、华佗养生三大优势品牌和诚信亳州形象;到 2030 年,中医药制造业总产值、中药贸易总额双双突破 3000 亿元,中医药传承创新、人才聚焦、绿色发展“三大高地”初步建成,中医药产业、医疗、保健、科研、教育、文化各领域全面协调发展,“世界中医药之都”初具国际影响力。《亳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指出,“大力发展以中药饮片加工、中药提取物和中成药生产为主导,以药用辅料生产、包装材料生产为配套的现代中药加工业。大力开发精制饮片、超微饮片、颗粒饮片、保健汤料等新型产品,推进中药饮片向标准化、可控化、集群化方向发展,扩大“亳药”饮片的市场占有率。

2021 年 1 月 22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办发〔2021〕3 号)。该文件第六大项中的第二十一小项及二十二小项指出:二十一小项:完善中医药服务价格政策。建立以临床价值和技术劳务价值为主要依据的中医医疗服务卫生技术评估体系,优化中医医疗服务价格政策。落实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每年开展调价评估,符合启动条件的及时调整价格,充分考虑中医医疗服务特点,完善分级定价政策,重点将功能疗效明显、患者广泛接受、特色优势突出、体现劳务价值、应用历史悠久的中医医疗服务项目纳入调价范围。医疗机构炮制使用的中药饮片、中药制剂实行自主定价,符合条件的按规定纳入医保支付范围;二十二小项:健全中医药医保管理措施。大力支持将疗效和成本有优势的中医医疗服务项目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综合考虑有效性、经济性等因素,按规定合理确定目录甲乙分类。探索符合中医药特点的医保支付方式,发布中医优势病种,鼓励实行中西医同病同效同价。一般中医药诊疗项目继续按项目付费。鼓励商业保险公司推出中医药特色健康保险产品,建立保险公司与中医药机构的信息对接机制。支持保险公司、中医药机构合作开展健康管理服务。加强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的中医药服务和费用监管。

2. 我国中药材资源丰富,为中药工业提供了充足的原料保障。我国土地辽阔,气候条件多种多样,蕴藏着丰富的中药材天然资源,其种类之多、藏量之大,为世界之冠。目前有全国性中药材专业市场 17 个,常用药材、地产药材均能通过专业药材市场实现全国流通,构建了

比较完善畅通的中药材流通体制。品种繁多、贮量丰富的中药材资源,为中药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充足的原料保障。

3. 中国进入老龄化社会和亚健康人群的增加,扩大了中药消费群体和消费。中医药在养生保健和延年益寿方面拥有系统的理论和丰富有效的方法,蕴藏着科学内涵和实用价值。

“十三五”期间,我国总人口仍将持续增长,人口老龄化和城镇化的快速发展,将带动中医药产业的健康发展。

4. 中医中药在防治疾病和养生保健方面具有西药无法比拟的优势,使得更多的人将选择中药。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进步,人们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健康观念发生转变,健康意识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对于保障健康、预防疾病、提高生活质量乃至生命质量的需求正日益增长。同时对药源性疾病、化学药物毒副作用的认识不断深入。中医药植根于我国传统文化,内在的文化认同使中医“治未病”思想具有坚实的社会基础,各种中医理论指导下的养生保健方法深受人们的欢迎。现代医学模式的转变和现代医学理念的调整,其实质就是由以疾病为中心转变为以健康为中心,由“治已病之人”转变为“治未病之人”。正是在这种背景下,社会对中医“治未病”服务的需求将日益增强。

5. 中医药在治疗新冠肺炎疫情中的作用正受到前所未有的重视和关注。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安徽皖药物流仓储有限公司被列为入安徽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名单(第一批)及(第二批),此次公司所生产的中药饮片被列入安徽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名单,有利于增强公司优势和核心竞争力、扩大宣传推广、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占有率;同时,体现了公司较高的社会责任感,政府对公司的经营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和享受相关的政府扶持、税收优惠等政策,促进企业做大做强。

二、 业务资质

随着我国对中药饮片行业的加强监管,严格执行新版《GMP》和《GSP》标准认证。公司拥有药品生产许可证(编号:皖 20160167)及药品经营许可证(皖 AA558a00619)。公司还通过 SC 标准认证,拥有野生动物经营许可证、进出口经营许可证、麻黄草甘草特殊经营许可证、毒性饮片生产许可、直接口服饮片生产许可、ISO、典当经营许可证、特种行业许可证等各项标准认证。并且公司参与了由商务部市场秩序司委托中国仓储协会与中国医药协会编制的《中药材仓库技术规范》与《中药材仓储管理规范》两项行业标准的制定。公司在亳州当地具有明显的资质优势,将给企业未来发展赢得更多的机遇。

三、 主要药(产)品

(一) 在销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已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国家基药目录、国家级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知识产权

(一) 主要药（产）品核心技术情况

1. 区位优势

公司地处“中华药都”——安徽省亳州市，亳州市中药材种植有两千多年的历史，是神医华佗故里，著名的中国药材之乡。亳州市地理位置优越，得天独厚，人杰地灵，位于中原战略要地，素有“南北通衢，中州锁钥”之称，毫沪高铁、毫深高铁、毫杭高铁、毫温高铁、毫京高铁等多条高铁线全线贯通，京九铁路、青阜铁路纵贯全境，311、105国道和202、203、224、305、307、308省道在市内交叉穿过，济广高速、宁洛高速、泗许高速和商杭商速和济祁高速构成亳州市“井”字型高速公路网，亳州国际机场已获审批，交通十分便利，运输四通八达。

2. 资质优势

随着我国对中药饮片行业的加强监管，严格执行新版《GMP》和《GSP》标准认证。公司拥有药品生产许可证（编号：皖 20160167）及药品经营许可证（皖 AA558a00619）。公司还通过 SC 标准认证，拥有野生动物经营许可证、进出口经营许可证、麻黄草甘草特殊经营许可证、毒性饮片生产许可、直接口服饮片生产许可、ISO、典当经营许可证、特种行业许可证等各项标准认证。并且公司参与了由商务部市场秩序司委托中国仓储协会与中国医药协会编制的《中药材仓库技术规范》与《中药材仓储管理规范》两项行业标准的制定。公司在亳州当地具有明显的资质优势，将给企业未来发展赢得更多的机遇。

3. 技术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生产经营经验积累，产品生产和加工的工艺技术逐渐成熟，并且培养出大批研发能力较强的技术骨干。公司与中科院院士、南京中医药大学、浙江大学、安徽中医药大学、安徽科技学院等多家高等院校强强合作，共同提升公司的研发水平、技术水平、生产水平；硬件方面，公司加强产品质量检测设备的投入，如：液相色谱仪、气相色谱仪、光度计等先进的进口仪器设备，对原料、半成品、成品进行全检，层层严把质量关。

公司参与了《中药材仓库技术规范》与《中药材仓储管理规范》两项行业标准的制定，并作为商务部中药材现代物流体系建设研究中药材气调贮存养护试点企业，率先建成满足未来行业标准的仓储物流中心，为大力发展中药材产业供应链金融业务打下了牢固的技术基础。

4. 产品优势

公司在传统普通饮片生产的基础上，充分发挥企业自身资源优势，丰富产品生产线：精制饮片产品生产线、药食同源生产线、参茸虫草和生产线、滋补养生生产线、保健食品生产线、口服饮片生产线、饮片包装自动化综合产品线。

5. 创新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秉承厚德、务实的企业精神，致力于以产品创新推动企业经济效益的增长。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民营科技企业”，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拥有 15 项专利，获得发明专利“一种全封闭式润药机”、“一种亳菊优质高产规范化栽培技术”、“一种协同具降氧驱虫除湿的组合式气调养护剂”，公司获省高新技术产品 4 个，省科技成果 1 项，分别为“优质高产亳菊”、“道地中药材亳丹皮”、“百合菊花茶”、“优质白芍”及“亳菊优质高产规范化栽培技术”，还承接了国家级火炬计划“药都中药

材现代物流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 个，国家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优质高产亳菊规范化种植技术”项目 1 个，省级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亳菊优质高产的栽培技术应用与推广”项目 1 个。

在销售模式方面，公司积极探索创新经营销售模式，加大电子商务业务的发展，实现中药材大宗品种电子现货交易及电子商务终端销售。成功打造了行业中首家“中药饮片超市”，建设了现代品牌芍花堂“国药馆”。

6. 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积累了二十年的丰富生产经营经验，成熟的工艺技术、较强的团队研发能力，充足的技术骨干的品牌中药饮片企业。

2014 年“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无区域企业名称在国家工商总局成功注册，“芍花”商标顺利通过了国家工商总局商评委专家的审批，被评为“中国驰名商标”。“芍花”商标与“芍花堂”品牌完美匹配，“中国驰名商标”与“国药字号”完美融合，相得益彰，无区域化企业名称成功注册为全市同行业第一，商标、字号合二为一屈指可数，中国驰名商标的获得实现了全市中药饮片企业零的突破。不仅有利于公司的品牌宣传和知识产权的保护，同时将极大提升企业的品牌形象，增强公司的知名度和美誉度，给企业带来巨大的无形宣传及市场的综合效应，对企业长远的发展具有战略意义。

公司先后获得“农业产业化省级龙头企业”、“亳州工业 50 强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三星级仓库证书”、等多项荣誉证书，得到国家、省、市、区各级领导部门的高度认可。公司始终坚持以质量求生存，以产品求发展，努力塑造良好的品牌形象，在亳州市以至全国树立起良好的企业形象，为品牌的发展创造了优越的条件。

7. 产业链优势

公司现已形成集中药材种植、生产、加工、销售、贸易、科研、储存、流通为一体，主要从事中药饮片的生产与销售，辅之以中药材贸易、中药材仓储、中药材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的全新产业链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完整的产业链将上下游产业进行自然延伸和融合，增加企业的经济附加值，同行业内地位突出、优势明显。

8. 行业政策优势

亳州中药材种植面积占全国的 1/10 左右，中药饮片产量约占全国的 1/4 左右，亳州市中药材品种丰富，有 400 多个品种，种植面积 55 千多公顷，亳州道地药材物产丰富，“白芍、白术、白芷、牡丹皮、菊花、板蓝根、知母等，在《中国药典》上冠以“亳”字的有 4 大亳药“亳芍”、“亳菊”、“亳桑皮”、“亳花粉”。

中国最大的中药材专业交易市场也坐落于此。亳州市丰富的中药材资源，大大降低了公司的采购成本。

随着国家利好政策频繁出台，《中医药市场规划纲要》、《中医药发展十三五规划》、《“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中医药法》、《安徽省现代中药产业发展规划》、等，中药饮片行业的发展得到了亳州市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亳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指出，“大力发展以中药饮片加工、中药提取物和中成药生产为主导，以药用辅料生产、包装材料生产为配套的现代中药加工业。大力开发精制饮片、超微饮片、颗粒饮片、保健汤料等新型产品，推进中药饮片向标准化、可控化、集群化方向发展，扩大“亳药”饮片的市场占有率。

以亳州市悠久的中药文化为依托，以亳州市丰富的中药材资源为保障，政府的大力扶持及基础设施建设的日益完备，是公司未来发展的不竭动力与保障。

(二) 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无区域企业名称在国家工商总局成功注册，“芍花”商标顺利通过了国家工商总局商评委专家的审批，被评为“中国驰名商标”。“芍花”商标与“芍花堂”品牌完美匹配，“中国驰名商标”与“国药字号”完美融合，相得益彰，无区域化企业名称成功注册为全市同行业第一，商标、字号合二为一屈指可数，中国驰名商标的获得实现了全市中药饮片企业零的突破。不仅有利于公司的品牌宣传和知识产权的保护，同时将极大提升企业的品牌形象，增强公司的知名度和美誉度，给企业带来巨大的无形宣传及市场的综合效应，对企业长远的发展具有战略意义。

(三) 重大知识产权法律纠纷或争议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 11,025,557.10 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3.38%。

公司注重高科技研发团队建设，始终坚持从战略高度重视技术人员的培养和成长工作为目的，把创新人才作为企业的工作重心，把增强技术提高综合竞争力和科技创新能力作为核心战略。

公司研发技术人员均具备专业背景，在相关领域拥有丰富的工作经验。公司密切关注行业研究技术新动态，及时了解市场需求及研究领域的最新技术成果。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结合的产业技术创新体系。公司研发部门每年研发新产品4-5项，作为产品技术储备。

研发项目管理流程立项报告，时刻关注行业科技前沿动态，通过查阅文献、对接高校资源等方式，分析产品和工艺发展趋势，提出立项报告。批准立项后组建研发项目组。

公司未来研发项目主要围绕三个方面开展：（1）对公司现有产品进行技术升级，突出“专、精、特、新”的技术特点；（2）形成标准化核心平台，并以平台为基础开发应用；（3）开展大数据与云计算的研究与运用。

(二) 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1. 研发投入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	本期研发投入 金额	累计研发投入 金额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1	中药材连续清洗装置的研究	2,964,989.98	2,964,989.98	研发阶段
2	中药材烘干装置的研究	2,889,759.90	2,889,759.90	研发阶段
3	中药材的切药装置的研究及改进	2,034,889.63	2,034,889.63	研发阶段

4	中药材加工上料结构的研究	1,680,232.36	1,680,232.36	研发阶段
5	关于脱皮机表皮收集装置的研究	1,455,685.23	1,455,685.23	研发阶段
合计		11,025,557.10	11,025,557.10	-

公司注重高科技研发团队建设，始终坚持从战略高度重视技术人员的培养和成长工作为目的，把创新人才作为企业的工作重心，把增强技术提高综合竞争力和科技创新能力作为核心战略。公司研发项目主要围绕对公司现有产品进行技术升级，突出“专、精、特、新”的技术特点。

研发投入前五名的研发项目详情：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 11,025,557.10 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3.38%，2024 年度公司前五名研究项目详情如下：

一、中药材连续清洗装置的研究

1、通过利用在清洗筒底部的支撑架上安装支撑装置对清洗筒的一端进行提升，将与输料板转动连接的输送板进行调整，实现了改变送料状态，转变了拒料状态；2、通过支撑装置对清洗筒一端的提升，促使中药材在清洗时相另一端运动，在集中清洗的基础上，实现了更能够增加出料的集中性；3、通过在承载架下端设嵌体对清洗筒完成推动后产生定位作用，实现了继续向清洗筒内传送待清洗的中药材，增强了连续清洗的入料效率。

二、中药材烘干装置的研究

1、通过烘干机构的设置可以使热气流动不受阻碍得均匀覆盖烘干罐内整个药材表面，减少药材在烘干过程中局部过热或过湿情况的发生，从而保持药材的质量和药效。

2、通过辅烘机构的设置可以在烘干机构烘干药材过程搅拌并循环上下拨动药材，最大程度上扩大热气流与药材的接触面积，能够使药材更均匀地暴露在热气流中，确保了热气流可以更全面地覆盖药材的表面和内部，避免了局部烘干不充分的问题，从而有效地优化药材烘干过程中的均匀度，实现了提高整体烘干效果和药材的质量稳定性。

三、中药材的切药装置的研究及改进

1、通过利用到导向管内安装有的传输轮，将中药材向切割刀的方向传送，对于单根的中药材，实现了可进行连续切割；2、通过防护网板的安装位置位于导向管的间断段上，对中药材形成了竖直方向上的限制，且基于安装于导向管上的传输轮的左右限位，即对进行切割的中药材形成的数值和水平方向上的全方位限制，从而实现了增强了介个位置以及中药材切割过程中的稳定性。

四、中药材加工上料结构的研究

1、通过清理组件振荡能够对料仓内药材根系上的土块进行振荡清理，在清理组件振荡的过程中，通过转轴带动拨动组件转动，由拨动组件对料仓内的药材进行拨动，使药材不会堆积在一起，提高清理药材根系上土块的清理效果；2、通过喷洒组件能够对清理土块后的药材进行喷洒，通过水流的冲洗，将药材表面上灰尘和细小的土块进行冲洗，提高对药材的清理效果，减少药材进一步的加工步骤，提供工作效率。

五、关于脱皮机表皮收集装置的研究

1、通过在清理中药材时向料桶内添加清水使得在对料桶内的中药材进行去皮时在清理组件的搅动下，使得去除的表皮和中药材表面进行分离，使其不会粘连在中药材表面，进而提高对中药材的清理效果；2、通过收集组件能够对中药材去除的表面进行收集，使得表皮与中药材分离，能够分别对中药材和表面进行处理，进而不需要再次对中药材进行挑选分离，提高工作效率。

2. 被纳入优先审评审批品种的研发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对核心竞争能力具有重大影响的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4. 停止或取消的重大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 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政府研发补助、资助、补贴及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中药饮片产品属于农副产品初加工相关业务，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中药饮片产品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免征政策。

7. 自愿披露的其他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药（产）品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七、 质量管理

（一） 基本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和公司制定的相关质量管理体系组织生产，确保生产的产品符合各项质量标准，并通过不断提升生产工艺水平，逐步实现生产管理的标准化和规范化。公司生产部门生产过程严格按 GMP 规范管理，各岗位操作人员严格按相应的标准操作规程、操作，记录及生产指令执行，不得随意变更。

质量管理部 QA 检查员随时现场监控，确保各项指令的严格执行，对发生异常和偏差的，及时上报，管理人员协同 QA 检查员及时做出调查、解释和处理，并形成详细批生产记录。

质量授权人审查所有相关生产、检验记录、过程监控记录或偏差调查记录，确认符合要求或无潜在质量风险后下发产品放行单，仓库收到后办理入库手续。仓库收到销售发货单后，根据销售要求才准予发货。

（二） 重大质量问题

☐适用 ☒不适用

八、 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

（一） 基本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均取得了环评批复，并取得了相关部门颁发的《排放重点水污染物许可证》，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制定了一系列的安全标准化管理制度、操作规程，注重加强对员

工的安全教育培训，督促员工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执行，定期检查安全设施的运营状况。公司各生产车间均安装了相关除尘、排污环保设备，确保生产过程更加环保、安全。报告期内，无重大安全、环保事故。

(二) 涉及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涉及生物制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重大环境污染事件或处罚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细分业务

(一) 中药饮片加工、中成药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属于中药饮片加工企业（C 制造业-C27 医药制造业-C273 中药饮片加工-C2730 中药饮片加工）。中药饮片是中药材经过按中医药理论、中药炮制方法，经过加工炮制后的，可直接用于中医临床的中药。

中药饮片是我国传统的中药产业，随着中药产业化和市场化的不断扩大和升级，我国中药生产逐步形成了以中药材种植养殖、产地初加工、专业市场、中药材流通、中药饮片生产为主要环节的中药产业，也形成了一大批通过 GMP 认证并初具规模的中药饮片企业，中药饮片加工产业呈现出持续发展的良好态势。

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是中药行业的三大支柱。近年来，国家出台众多政策，不遗余力地支持我国民族传统中医药发展，尤其对中药饮片实行超药品待遇，如严格禁止外商投资传统中药饮片炮制及中成药秘方产品生产、中药饮片不进入各省药品集中采购招投标、允许医院保留中药饮片 15%零售价格加成等。

自 2017 年以来，城市公立医院综合试点改革全面推开，中药饮片已经是中药注射剂的最佳替代品之一。此外，国家政策导向利好中药饮片产业的发展，如《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明令禁止外商投资“传统中药饮片炮制技术的应用及中成药秘方产品的生产”，并且禁止出口“中药饮片炮制技术”。其次，在“取消零加成”和“降低药占比”的医改政策下，中药饮片均被排除在外。伴随着养生热潮，国家加大了中药饮片行业的监管，中药饮片加工在未来也必将规范发展。

近年我国中药饮片行业发展迅速，随着国家促进中医药发展的战略及扶持三农政策的相继出台，中药饮片被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目前，中药饮片产业的市场容量不断增大，中药饮片加工行业已进入一个全面快速发展的新时期。2020 年我国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全球也随之爆发新冠肺炎疫情，在抗击疫情中，我国中医充分发挥了其灵活性与科学性，针对疫情对症下药，“配方灵活、治病调养相结合”等优势的中药饮片在中医治疗的各个阶段都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也正因如此，在疫情期间，我国中药饮片在工业生产指数持续增长，这场疫情，让更多的人见证了中药饮片的潜力，从而

推动市场需求。2020 年 4 月，国家药监局已批准将治疗新冠肺炎纳入到“三药”（金花清感颗粒、连花清瘟颗粒和胶囊、血必净注射液）的适应症中。

公司主要从事中药饮片（含直接服用饮片、毒性饮片）；农副产品收购；代用茶（花茶）生产（再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生产）。

公司与全国各道地中药材主产区、重要品种种植基地紧密合作，重点开发原药材主产区中药材专业合作社、种植中心、中药材专业购销站等，实现规模效益。中药材原料运输至公司仓库待验区后，公司质量管理部专人负责对中药材严格按照 GMP 规范要求规定，进行中药材质量全检，检验合格后方可入至中药材原料库合格区。从源头控制了生产成本和质量，保证了公司中药材原料的产地道地、供货稳定、品质优良。

公司拥有一支多年实战经验、药材专业知识丰富、中药材品质鉴别能力高超的优秀采购团队。向全国各道地药材主产区进行采购，公司主动掌握市场行情脉搏，及时捕捉市场机会，有采购需求时，根据中药材价格行情趋势、采收季节、公司的采购供应策略制定采购计划，在合格供应商中，选择质量、供应稳定的供应商进行合作。公司对供应商定期评审，不断优化供应商数据库，从而构建了持久、稳定、灵活的采购业务关系网络

（二）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适用 ☒不适用

（三） 生物类似药生产研发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明辉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6年11月	2023年8月21日	2026年8月20日	89,522,290	1,825,714	91,348,004	72.8453%
徐素梅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72年12月	2023年8月21日	2026年8月20日	5,191,000	0	5,191,000	4.1396%
李明超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1978年5月	2023年8月21日	2026年8月20日	0	0	0	0%
姜启斌	董事	男	1964年5月	2023年8月21日	2026年8月20日	0	0	0	0%
姜师龙	董事	男	1991年4月	2024年9月19日	2026年8月20日	0	0	0	0%
黄雅平	监事	女	1987年7月	2023年8月21日	2026年8月20日	0	0	0	0%
李艳	监事	女	1989年7月	2023年8月21日	2026年8月20日	0	0	0	0%
李东辉	监事	男	1988年5月	2024年9月30日	2026年8月20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李明辉与徐素梅为夫妻关系，李明辉与李明超为兄弟关系，徐素梅的姐姐系姜启斌的配偶，姜师龙与姜启斌为父子关系。除上述关系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李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陈莉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业务部经理	个人原因
姜师龙	国药公司业务部经理	新任	董事	董事会选举

李东辉	子公司质量部经理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	----------	----	--------	----------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姜师龙：自 2016 年 11 月入职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业务部经理一职，负责公司新开业开发及维护工作。
2. 职工代表监事李东辉：自 2017 年 6 月入职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安徽省亳州市芍花堂药业有限公司，任子公司质量部经理一职，负责质量管理及相关药品质量验收工作。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9	3	0	32
生产人员	56	0	15	41
销售人员	53	0	9	44
技术人员	26	2	0	28
财务人员	17	0	2	15
行政人员	27	0	0	27
员工总计	208	5	26	18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77	64
专科	82	73
专科以下	49	50
员工总计	208	18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离退休人员情况：报告期内无退休职工，不存在和承担退休人员薪酬情况；
2. 员工劳动合同情况：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定期向员工支付工资等；
3. 员工五险和个人所得税情况：依法为员工办理五险，并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 员工培训情况：公司建立了员工持续培训机制，并鼓励和支持员工参加各种技能培训，同时公司启动人才培养计划，重点核心人员定向培养；
5. 员工薪酬管理情况：公司根据各个岗位建立绩效考核制度的基础上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绩效管理体系，全面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创造性和主观能动性。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到及时、准确、完整。

公司已有的治理制度包括：《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承诺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年报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防范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能够独立运作，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没有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公司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在独立性方面也不存在其他严重缺陷，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公司独立性的要求。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控制制度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1、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体系，依法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财务管理体系

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管理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公司围绕企业风险管理的要求，在公司各业务环节进一步完善风险控制措施，报告期内未发现风险控制体系存在较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5月28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采取了网络投票安排，表决通过；
2024年9月20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了网络投票安排，表决通过；

2024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了网络投票安排，表决通过。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天衡审字（2025）0092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张文涛	唐龙飞
	1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8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40 万元	

审计报告

天衡审字（2025）00922 号

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芍花堂”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芍花堂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1、如财务报表附注“五、5”和“十二、4、（3）”所述，公司实控人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控人占用公司资金余额34,241,849.90元，至审计报告日，公司实控人尚未解决上述资金占用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公司实控人资金占用的可收回性作出合理的判断。

2、如财务报表附注“五、10”、“五、16”和“十二、4、（3）”所述，公司从实控人处购买的房产（以下简称“国药馆”）未办理产权过户登记手续，我们无法就国药馆的资产确认和计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芍花堂，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

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11和附注五、2所述，截至2024年12月31日，芍花堂应收账款余额339,579,997.68元，坏账准备金额90,143,792.63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249,436,205.05元，占合并资产总额的比例为32.47%。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需要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与管理层讨论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及可能存在的回收风险；
- (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包括比较前期坏账准备的计提和实际发生等；
- (3) 对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客户，查询其公开信息，了解其是否存在影响回款的负面信息，同时查阅其历史交易和回款情况，确认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4) 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并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芍花堂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芍花堂2024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芍花堂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芍花堂、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芍花堂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

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芍花堂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芍花堂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芍花堂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文涛
（项目合伙人）

中国·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龙飞

2025 年 4 月 25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2,945,186.19	13,331,662.36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五、2	249,436,205.05	285,422,008.94
应收款项融资	五、3	10,104,138.95	7,954,551.12

预付款项	五、4	202,182,887.20	200,241,428.58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五、5	36,674,259.46	26,405,882.25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五、6	73,236,736.42	73,843,463.77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3,690,475.85	1,814,099.22
流动资产合计		608,269,889.12	609,013,096.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五、8	11,455,701.85	11,541,699.67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五、9	33,091,030.96	35,176,597.84
固定资产	五、10	55,585,527.58	59,889,757.17
在建工程	五、11	30,246,806.85	32,985,352.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五、12	3,776,555.00	3,908,289.80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19,022,266.77	16,523,104.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6,281,866.03	7,052,377.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481,676.49	451,70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941,431.53	167,528,882.88
资产总计		768,211,320.65	776,541,979.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46,667,462.09	23,951,671.75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五、18	-	1,980,000.00
应付账款	五、19	166,504,217.63	177,387,153.45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五、20	6,062,114.97	8,668,718.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875,043.21	960,358.44
应交税费	五、22	899,950.99	1,839,479.75
其他应付款	五、23	17,508,910.65	10,038,680.71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2,025,898.91	21,025,666.67
其他流动负债	五、25	498,349.87	735,181.05
流动负债合计		241,041,948.32	246,586,910.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五、26	19,000,000.00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五、27	21,273,937.27	20,817,547.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273,937.27	20,817,547.25
负债合计		281,315,885.59	267,404,458.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8	125,400,000.00	125,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29	200,568,742.55	200,568,742.5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五、30	25,439,776.95	25,439,776.95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五、31	127,401,809.26	149,996,465.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8,810,328.76	501,404,984.54
少数股东权益		8,085,106.30	7,732,536.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6,895,435.06	509,137,521.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68,211,320.65	776,541,979.12

法定代表人：李明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明超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c	24,312,938.14	8,655,293.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十六、1	197,172,468.66	196,333,827.85
应收款项融资		8,128,761.57	3,030,020.40
预付款项		177,739,589.77	188,243,958.59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66,788,809.75	58,438,430.94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71,321,742.49	72,808,080.78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1,625.00	28,166.41
流动资产合计		545,475,935.38	527,537,778.7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19,394,562.42	19,244,562.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47,770,892.13	51,805,475.80
在建工程		17,505,445.12	20,243,990.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8,803,195.79	16,185,500.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4,438.94	119,34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608,534.40	107,598,874.34
资产总计		649,084,469.78	635,136,653.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621,955.53	2,903,411.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10,286,432.67	93,625,175.84
预收款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702,400.00	750,592.72
应交税费		491,335.88	1,527,238.07
其他应付款		17,256,768.26	14,421,821.46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合同负债		2,008,391.66	5,954,951.03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5,898.91	21,025,666.67
其他流动负债		180,755.25	535,945.59
流动负债合计		158,573,938.16	140,744,802.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000,000.00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1,401,095.24	631,938.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401,095.24	631,938.10
负债合计		178,975,033.40	141,376,741.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25,400,000.00	125,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00,568,742.55	200,568,742.5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5,439,776.95	25,439,776.95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18,700,916.88	142,351,392.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0,109,436.38	493,759,912.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9,084,469.78	635,136,653.13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五、32	583,759,298.57	756,509,366.53
其中：营业收入		582,641,640.34	755,268,056.96
利息收入		1,117,658.23	1,241,309.57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596,554,643.87	746,029,134.97
其中：营业成本	五、32	561,275,962.04	708,675,609.82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五、33	1,913,030.13	2,093,362.89
销售费用	五、34	7,041,603.02	7,194,489.35
管理费用	五、35	11,207,705.77	11,466,767.90
研发费用	五、36	12,188,850.20	13,930,503.49

财务费用	五、37	2,927,492.71	2,668,401.52
其中：利息费用		2,999,139.43	2,518,970.06
利息收入		30,982.86	22,145.71
加：其他收益	五、38	4,225,269.70	1,066,373.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4,937,660.74	-789,206.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2,894,456.90	-6,336,268.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13,279.44	4,421,129.67
加：营业外收入	五、41	6,378.77	345.75
减：营业外支出	五、42	543,753.02	181,086.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150,653.69	4,240,389.35
减：所得税费用	五、43	1,059,432.35	-920,146.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10,086.04	5,160,535.9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10,086.04	5,160,535.9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52,569.74	351,888.75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62,655.78	4,808,647.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210,086.04	5,160,535.9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62,655.78	4,808,647.1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2,569.74	351,888.7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4

法定代表人：李明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明超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 4	360,756,608.67	452,403,953.51
减：营业成本	十六 4	346,111,179.70	410,242,262.58
税金及附加		714,315.54	758,885.74
销售费用		5,898,690.07	6,059,756.73
管理费用		7,530,081.56	8,015,857.90
研发费用		12,188,850.20	13,930,503.49
财务费用		2,209,141.04	1,716,869.05
其中：利息费用		2,199,463.71	1,691,751.98
利息收入		21,405.93	9,981.33
加：其他收益		3,844,560.56	515,858.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00,097.00	1,427,946.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05,861.05	-6,325,129.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145,324.83	7,298,493.46

加：营业外收入		6,378.77	345.18
减：营业外支出		422,616.23	126,514.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61,562.29	7,172,323.81
减：所得税费用		56,913.45	51,117.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18,475.74	7,121,206.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18,475.74	7,121,206.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618,475.74	7,121,206.5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9,758,634.31	767,630,440.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90,000.00	2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34,542.59	669,935.2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4（1）	43,025,302.33	18,363,932.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3,108,479.23	786,914,308.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8,966,111.74	731,072,856.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40,008.75	13,332,140.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96,420.39	12,942,62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2）	27,185,677.84	8,779,93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988,218.72	766,127,55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0,260.51	20,786,751.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649.59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649.59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71,698.22	4,780,193.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1,698.22	4,780,193.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5,048.63	-4,780,193.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620,000.00	23,92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20,000.00	23,9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920,000.00	2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41,688.72	21,910,707.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61,688.72	42,910,707.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58,311.28	-18,990,707.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67	0.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13,523.83	-2,984,148.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31,662.36	16,315,811.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45,186.19	13,331,662.36

法定代表人：李明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明超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4,676,737.11	457,286,765.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79,415.43	21,455,402.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656,152.54	478,742,168.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4,392,258.51	425,529,788.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87,200.94	10,764,907.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21,122.90	8,064,013.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69,941.03	9,445,115.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670,523.38	453,803,82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5,629.16	24,938,342.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649.59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649.59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33,505.67	4,076,239.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3,505.67	4,076,239.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6,856.08	-4,076,239.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600,000.00	2,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00,000.00	2,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00,000.00	4,4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51,128.76	21,210,171.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51,128.76	25,670,171.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48,871.24	-22,770,171.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57,644.32	-1,908,067.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55,293.82	10,563,361.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12,938.14	8,655,293.82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400,000.00	—	—	—	200,568,742.55	—	—	—	25,439,776.95	—	149,996,465.04	7,732,536.56	509,137,521.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400,000.00	—	—	—	200,568,742.55				25,439,776.95	—	149,996,465.04	7,732,536.56	509,137,521.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22,594,655.78	352,569.74	-22,242,086.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2,562,655.78	352,569.74	-12,210,086.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0,032,000.00	-	-10,03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10,032,000.00	-	-10,032,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5,400,000.00	-	-	-	200,568,742.55	-	-	-	25,439,776.95	-	127,401,809.26	8,085,106.30	486,895,435.06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收			准				
						益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400,000.00	-	-	-	200,568,742.55	-	-	-	24,727,656.30	-	165,963,938.53	7,380,647.81	524,040,985.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400,000.00	-	-	-	200,568,742.55	-	-	-	24,727,656.30	-	165,963,938.53	7,380,647.81	524,040,985.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712,120.65	-	-15,967,473.49	351,888.75	-14,903,464.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808,647.16	351,888.75	5,160,535.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712,120.65	-	-20,776,120.65	-	-20,064,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712,120.65	-	-712,120.65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0,064,000.00	-	-20,064,000.00
4．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5,400,000.00	-	-	-	200,568,742.55	-	-	-	25,439,776.95	-	149,996,465.04	7,732,536.56	509,137,521.10	

法定代表人：李明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明超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400,000.00	-	-	-	200,568,742.55	-	-	-	25,439,776.95	-	142,351,392.62	493,759,91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400,000.00				200,568,742.55	-	-	-	25,439,776.95	-	142,351,392.62	493,759,912.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23,650,475.74	-23,650,475.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3,618,475.74	-13,618,475.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0,032,000.00	-10,03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10,032,000.00	-10,032,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125,400,000.00	-	-	-	200,568,742.55	-	-	-	25,439,776.95	-	118,700,916.88	470,109,436.38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400,000.00	-	-	-	200,568,742.55	-	-	-	24,727,656.30	-	156,006,306.75	506,702,705.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400,000.00	-	-	-	200,568,742.55	-	-	-	24,727,656.30	-	156,006,306.75	506,702,705.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712,120.65	-	-13,654,914.13	-12,942,793.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7,121,206.52	7,121,206.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712,120.65	-	-20,776,120.65	-20,06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712,120.65	-	-712,120.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20,064,000.00	-20,064,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5,400,000.00	-	-	-	200,568,742.55	-	-	-	-	25,439,776.95	-	142,351,392.62	493,759,912.12

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04 年 4 月 26 日经安徽省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李明辉、徐素梅共同出资成立，公司位于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十九里工业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中药饮片的生产与销售、中药材贸易、同时向客户提供中药材仓单质押和仓储等服务。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确定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28 “收入”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
重要的核销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核销应收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 的在建工程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 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 的合同负债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 的其他应付款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d、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金融工具减值（不含应收款项）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应收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银行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商业承兑汇票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账款发生日至报表日期间计算账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一年以内	5%	5%	5%
一至二年	20%	20%	10%
二至三年	50%	50%	20%
三年以上	100%	100%	100%

对于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组合的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信用风险，本公司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存货

(1)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主要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按单个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单个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按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4、发放贷款及垫款

本公司根据银监会颁布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银监发〔2007〕54号）制定了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系统，用以衡量及管理本公司信贷资产的质量。本公司的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系统和《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将表内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

贷款及垫款按照风险分类计提损失准备，具体比例如下：

正常：交易对手能够履行合同或协议，没有足够理由怀疑债务本金和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还，不计提损失准备。

关注：尽管交易对手目前有能力偿还，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的债权类资产，计提损失准备 2%。

次级：交易对手的偿还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收益，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计提损失准备 25%。

可疑：交易对手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收益，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计提损失准备 50%。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后，资产及收益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计提损失准备 100%。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损失的贷款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准备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贷款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当某笔贷款无法收回时，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序及确定损失金额后，对该贷款进行核销，冲减相应的贷款损失准备。核销后又收回的贷款金额，抵减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5、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1）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7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2)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类 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5 年	5%	3.80%
土地使用权	50 年	0%	2%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25 年	5%	3.80%-9.50%
机器设备	5-10 年	5%	9.50%-19.00%
运输设备	5-8 年	5%	11.88%-19.00%
办公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1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不同类别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 别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 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3) 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

	产。
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9、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20、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1)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 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软件	5 年	预计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2)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 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6、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针对上述原因或因实质固定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7、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8、收入

(1)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 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 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中药饮片产品及中药材原料药收入, 按照约定于签收或验收时确认。

房屋建筑物租金收入, 按照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间及其租金总额按月平均确认。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合同成本

(1) 取得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 确认为一项资产, 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 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 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 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 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1、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2、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已识别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但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转租出租人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取得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涉及①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②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③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其中①、②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也可以选择自发布年度起施行。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2)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涉及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于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注 1】	应税收入	3%、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注 2】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注 3】	应纳税所得额	5%、15%、25%

注 1：增值税：初级农产品销售适用 9% 的税率，其他产品销售适用 13% 的税率；亳州市芍花堂中药材典当有限公司和安徽皖药物流仓储有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的征收率。

注 2：城市维护建设税：根据注册地不同，亳州市芍花堂中药材典当有限公司适用 7% 的税率，其他公司适用 5% 的税率。

注 3：企业所得税：本公司适用 15% 的税率，安徽省亳州市芍花堂药业有限公司适用 25% 的税率，其他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适用 5% 的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本公司中药饮片产品属于农产品初加工相关业务，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中药饮片产品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被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共同认定为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为：GR202234001536，享受所得税税率 15% 的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三年。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本公司子公司亳州市芍花堂中药材典当有限公司和安徽皖药物流仓储有限公司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1) 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56,683.49	225,504.79
银行存款	32,888,502.70	13,106,157.57
合 计	32,945,186.19	13,331,662.36

(2)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无因质押或冻结等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04,953,834.12	270,818,233.55
一至二年	59,314,503.85	31,287,490.34
二至三年	17,513,464.72	17,456,980.65
三年以上	57,798,194.99	51,125,944.52
合 计	339,579,997.68	370,688,649.06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0,143,792.63	85,266,640.12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49,436,205.05	285,422,008.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407,495.80	6.60%	22,407,495.8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7,172,501.88	93.40%	67,736,296.83	21.36%	249,436,205.05
其中：账龄组合	317,172,501.88	93.40%	67,736,296.83	21.36%	249,436,205.05
合 计	339,579,997.68	100.00%	90,143,792.63	26.55%	249,436,205.05

(续)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741,100.84	6.67%	24,741,100.8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5,947,548.22	93.33%	60,525,539.28	17.50%	285,422,008.94
其中：账龄组合	345,947,548.22	93.33%	60,525,539.28	17.50%	285,422,008.94
合 计	370,688,649.06	100.00%	85,266,640.12	23.00%	285,422,008.94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842,779.25	12,842,779.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药兆祥（长春）医药有限公司	4,124,151.40	4,124,151.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济康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1,288,204.21	1,288,204.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草还丹药业有限公司	1,046,027.87	1,046,027.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紫鑫禹拙药业有限公司	881,679.79	881,679.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紫鑫般若药业有限公司	572,580.08	572,580.0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国市建宇中药材有限公司	489,678.00	489,67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甘南藏药制药有限公司	485,828.00	485,82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连佰草保生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180,693.20	180,693.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天药本草堂制药有限公司	179,271.00	179,27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甘肃众友药业制药有限公司	148,292.00	148,29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芝堂药业（安徽）有限公司	113,404.00	113,40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华方药业有限公司	30,960.00	30,9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盘锦甬晟堂医疗服务有限公司兴隆台 枫丹白露中医诊所	23,947.00	23,94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22,407,495.80	22,407,495.80	100.00%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204,774,563.12	10,238,728.16	5.00%
一至二年	59,078,903.65	11,815,780.72	20.00%
二至三年	15,274,494.32	7,637,247.16	50.00%
三年以上	38,044,540.79	38,044,540.79	100.00%
合 计	317,172,501.88	67,736,296.83	21.3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85,266,640.12	6,757,152.51	1,880,000.00	-	-	90,143,792.63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2,433,360.0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8.3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8,691,290.02 元。

3、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104,138.95	7,954,551.12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04,138.95	100.00%	-	-	10,104,138.95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0,104,138.95	100.00%	-	-	10,104,138.95
合 计	10,104,138.95	100.00%	-	-	10,104,138.95

(续)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54,551.12	100.00%	-	-	7,954,551.12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7,954,551.12	100.00%	-	-	7,954,551.12
合 计	7,954,551.12	100.00%	-	-	7,954,551.1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	-	-	-	-
合 计	-	-	-	-	-

(4)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5)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终止确认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381,647.90	-

(6) 本期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

4、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201,367,628.76	99.59%	192,509,647.59	96.14%
一至二年	477,789.54	0.24%	6,388,838.01	3.19%
二至三年	319,113.90	0.16%	1,324,587.98	0.66%
三年以上	18,355.00	0.01%	18,355.00	0.01%
合 计	202,182,887.20	100.00%	200,241,428.58	100.00%

(2)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一年以上的款项金额为 815,258.44 元，主要系预付货款。

(3)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 24,423,813.47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2.08%。

5、其他应收款

(1) 分类披露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1,850,803.34	971,689.88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4,823,456.12	25,434,192.37
合 计	36,674,259.46	26,405,882.25

(2) 应收利息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发放贷款利息	1,850,803.34	971,689.88

(3)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2,330,821.28	367,709.30

一至二年	278,260.00	10,000.00
二至三年	10,000.00	110,073.30
三年以上	13,043,833.20	25,725,359.90
合 计	35,662,914.48	26,213,142.50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39,458.36	778,950.13
账面价值	34,823,456.12	25,434,192.37

1) 按账龄披露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264,080.00	1,159,245.00
一般往来款	150,000.00	-
资金占用款	34,241,849.90	24,987,809.90
其他	6,984.58	66,087.60
合 计	35,662,914.48	26,213,142.50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2月31日	778,950.13			778,950.13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60,508.23	-	-	60,508.23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839,458.36	-	-	839,458.36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8,950.13	60,508.23	-	-	839,458.36
其中：账龄组合	778,950.13	60,508.23	-	-	839,458.36
合 计	778,950.13	60,508.23	-	-	839,458.36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 龄	占其他应收 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	------	---------------------	-----	----------------	------

李明辉	资金占用款	34,241,849.90	1 年以内 21,990,640.00; 3 年以上 12,251,209.90	96.02%	-
蒙城县中医院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	4-5 年	1.40%	500,000.00
华润守正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56,020.00	1 年以内	0.44%	7,801.00
六安市金安区佳康农业专业合作社	往来款	150,000.00	1 年以内	0.42%	7,500.00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50,000.00	1-2 年	0.42%	15,000.00
合 计	-	35,197,869.90	-	98.70%	530,301.00

6、存货

(1) 分类披露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619,890.32	1,178,871.39	50,441,018.93	33,151,528.02	-	33,151,528.02
库存商品	23,155,904.79	1,405,090.53	21,750,814.26	29,255,609.82	997,942.82	28,257,667.00
发出商品	416,941.63	-	416,941.63	17,407,822.47	5,525,272.40	11,882,550.07
周转材料	627,961.60	-	627,961.60	551,718.68	-	551,718.68
合 计	75,820,698.34	2,583,961.92	73,236,736.42	80,366,678.99	6,523,215.22	73,843,463.7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 提	转 回	转 销	
原材料	-	1,178,871.39	-	-	1,178,871.39
库存商品	997,942.82	1,365,495.20	-	958,347.49	1,405,090.53
发出商品	5,525,272.40	-	5,438,823.49	86,448.91	-
合 计	6,523,215.22	2,544,366.59	5,438,823.49	1,044,796.40	2,583,961.92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3,668,610.74	1,814,099.22
预缴企业所得税	21,865.11	-
合 计	3,690,475.85	1,814,099.22

8、发放贷款及垫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动产质押贷款	11,455,701.85	11,541,699.67

注：本公司发放的贷款均由贷款人以中药材仓单作为质押物，属于正常类，无需计提损失准备。

9、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51,813,842.36	6,143,081.36	57,956,923.72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51,813,842.36	6,143,081.36	57,956,923.7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428,069.46	2,352,256.42	22,780,325.88
2、本期增加金额	1,968,926.04	116,640.84	2,085,566.88
（1）计提或摊销	1,968,926.04	116,640.84	2,085,566.8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22,396,995.50	2,468,897.26	24,865,892.7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29,416,846.86	3,674,184.10	33,091,030.96
2、2023 年 12 月 31 日	31,385,772.90	3,790,824.94	35,176,597.84

10、固定资产

（1）分类情况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55,585,527.58	59,889,757.17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55,585,527.58	59,889,757.17

（2）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73,769,510.26	20,565,982.63	3,028,549.04	5,892,199.37	103,256,241.30
2、本期增加金额	-	825,736.17	-51,700.00	-31,160.00	742,876.17
（1）购置	-	721,724.17	-	21,152.00	742,876.17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类别调整	-	104,012.00	-51,700.00	-52,312.00	-
3、本期减少金额	-	-	388,793.10	-	388,793.10
（1）处置或报废	-	-	388,793.10	-	388,793.10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73,769,510.26	21,391,718.80	2,588,055.94	5,861,039.37	103,610,324.37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3,485,078.35	11,807,518.13	2,811,371.15	5,262,516.50	43,366,484.13
2、本期增加金额	3,427,603.68	1,395,410.17	4,176.19	200,476.06	5,027,666.10
（1）计提	3,427,603.68	1,395,410.17	4,176.19	200,476.06	5,027,666.10
3、本期减少金额	-	-	369,353.44	-	369,353.44
（1）处置或报废	-	-	369,353.44	-	369,353.44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26,912,682.03	13,202,928.30	2,446,193.90	5,462,992.56	48,024,796.7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46,856,828.23	8,188,790.50	141,862.04	398,046.81	55,585,527.58
2、2023 年 12 月 31 日	50,284,431.91	8,758,464.50	217,177.89	629,682.87	59,889,757.17

（3）期末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种 类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0,451,295.20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种 类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40,902,590.40	公司购入的亳州市南部新区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 D-9 号楼 101 铺（以下简称“国药馆”）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详见附注十二、4、（3）关联方资金占用

11、在建工程

(1) 类别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30,246,806.85	32,985,352.16
工程物资	-	-
合 计	30,246,806.85	32,985,352.16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建饮片车间工程	29,302,455.24	-	29,302,455.24	28,615,634.61	-	28,615,634.61
其他零星工程	944,351.61	-	944,351.61	4,369,717.55	-	4,369,717.55
合 计	30,246,806.85	-	30,246,806.85	32,985,352.16	-	32,985,352.16

(3)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资本化			资金 来源
			转入固 定资产	其他 减少		累计 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新建饮片 车间工程	28,615,634.61	686,820.63	-	-	29,302,455.24	-	-	-	自筹

12、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 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6,532,599.98	430,300.51	6,962,900.49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6,532,599.98	430,300.51	6,962,900.49
二、累计摊销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641,345.43	413,265.26	3,054,610.69
2、本期增加金额	125,894.10	5,840.70	131,734.80
（1）计提	125,894.10	5,840.70	131,734.8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2,767,239.53	419,105.96	3,186,345.4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3,765,360.45	11,194.55	3,776,555.00
2、2023 年 12 月 31 日	3,891,254.55	17,035.25	3,908,289.80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16,523,104.05	4,973,730.80	2,474,568.08	19,022,266.77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21,870,646.49	5,467,216.08	22,933,082.75	5,732,678.14
资产减值损失	11,644.90	2,911.23	11,139.39	2,784.85
递延收益	3,246,954.88	811,738.72	3,419,063.12	854,765.78
可抵扣亏损	-	-	1,848,593.69	462,148.42
合 计	25,129,246.27	6,281,866.03	28,211,878.95	7,052,377.19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481,676.49	451,705.00

1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投资性房地产	30,805,165.28	17,202,727.08	抵押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注）	63,932,720.55	44,256,258.08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686,413.98	2,204,849.15	抵押	借款抵押

（续）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投资性房地产	30,805,165.28	18,256,527.13	抵押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8,956,120.55	3,694,000.26	抵押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54,976,600.00	43,541,467.20	抵押、财产保全	股东借款抵押、财产保全
无形资产	3,686,413.98	2,274,844.35	抵押	借款抵押

注：其中国药馆于 2024 年 9 月抵押给亳州药都农商行，为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发生的最高 1400 万元的银行借款本金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400 万元。

17、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4,000,000.00	-
保证借款	7,600,000.00	2,9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35,020,000.00	21,020,000.00
计提利息	47,462.09	31,671.75
合 计	46,667,462.09	23,951,671.75

18、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国内信用证	-	1,980,000.00

19、应付账款

(1) 分类披露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102,954,521.20	136,001,226.09
应付设备及工程款	8,371,164.07	8,262,886.15
应付房产款	54,976,600.00	32,985,960.00
应付费用款	201,932.36	137,081.21
合 计	166,504,217.63	177,387,153.45

(2)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名 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李明辉	54,976,600.00	32,985,960.00	公司向实控人李明辉购入的房产暂未办理过户

20、合同负债

(1) 分类披露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6,062,114.97	8,668,718.95

(2) 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960,358.44	14,299,349.85	14,384,665.08	875,043.2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55,343.67	855,343.67	-
合 计	960,358.44	15,154,693.52	15,240,008.75	875,043.2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1,384.42	11,520,569.25	11,600,551.83	871,401.84
职工福利费	-	1,937,687.33	1,937,687.33	-
社会保险费	-	787,078.33	787,078.3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40,559.50	740,559.50	-
工伤保险费	-	46,518.83	46,518.83	-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974.02	54,014.94	59,347.59	3,641.37
合 计	960,358.44	14,299,349.85	14,384,665.08	875,043.2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829,419.91	829,419.91	-
失业保险费	-	25,923.76	25,923.76	-
合 计	-	855,343.67	855,343.67	-

22、应交税费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450,075.19	1,375,492.58
企业所得税	182,912.62	23,411.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923.05	96,119.60
教育费附加	30,812.49	100,288.45
房产税	78,389.40	78,389.40
土地使用税	120,007.50	120,007.50
印花税	3,767.85	21,345.38
其他	6,062.89	24,425.82
合 计	899,950.99	1,839,479.75

23、其他应付款

(1) 分类披露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7,508,910.65	10,038,680.71
合 计	17,508,910.65	10,038,680.71

(2)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及押金	17,390,363.66	9,921,574.40
预提费用及其他	118,546.99	117,106.31
合 计	17,508,910.65	10,038,680.71

2) 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利息	2,025,898.91	21,025,666.67

25、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	498,349.87	735,181.05

26、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19,000,000.00	-

27、递延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817,547.25	1,000,000.00	543,609.98	21,273,937.27	收到财政拨款

28、股本

股东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股份总数	125,400,000.00	100.00%	-	-	125,400,000.00	100.00%

29、资本公积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200,568,742.55	-	-	200,568,742.55

30、盈余公积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5,439,776.95	-	-	25,439,776.95

3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49,996,465.04	165,963,938.5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	-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49,996,465.04	165,963,938.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62,655.78	4,808,647.1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712,120.6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32,000.00	20,064,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27,401,809.26	149,996,465.04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583,575,812.33	1,319,438.40	756,325,880.29	707,356,171.42
其他业务	183,486.24	559,956,523.64	183,486.24	1,319,438.40
合 计	583,759,298.57	561,275,962.04	756,509,366.53	708,675,609.82

33、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0,747.27	527,363.03
教育费附加	184,190.41	316,377.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9,787.16	210,918.27
房产税	313,557.60	313,557.60
土地使用税	480,030.00	480,030.00

车船使用税	1,987.04	2,916.80
印花税	494,332.11	177,183.01
其他	18,398.54	65,016.78
合 计	1,913,030.13	2,093,362.89

34、销售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4,229,398.96	3,531,357.87
折旧费	1,516,396.38	1,561,392.42
业务招待费	472,852.68	955,316.05
差旅费	46,902.69	187,534.74
广告宣传费	605,474.30	718,990.00
其他	170,578.01	239,898.27
合 计	7,041,603.02	7,194,489.35

35、管理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5,691,859.41	5,157,936.36
折旧与摊销	2,153,234.13	2,274,443.20
咨询及中介费用	1,283,326.60	1,039,827.01
业务招待费	727,863.58	955,318.79
办公费用	471,290.32	708,796.43
维修安装费	132,429.15	264,859.44
交通及差旅费	75,894.92	90,790.66
广告费用	556,989.11	37,689.00
其他	114,818.55	937,107.01
合 计	11,207,705.77	11,466,767.90

36、研发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原材料	10,429,241.05	12,258,913.27
职工薪酬	1,151,742.24	1,216,985.44
折旧及摊销	90,423.54	94,710.61
服务及检测费	-	24,686.37
其他	517,443.37	335,207.80
合 计	12,188,850.20	13,930,503.49

37、财务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2,999,139.43	2,518,970.06
减：利息收入	30,982.86	22,145.71
手续费及其他	51,926.31	120,077.87
汇兑损益	-92,590.17	51,499.30

合 计	2, 927, 492. 71	2, 668, 401. 52
-----	-----------------	-----------------

38、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个税手续费返还	98. 04	23. 8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43, 609. 98	543, 609. 9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82, 307. 44	522, 740. 00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减	3, 399, 254. 24	-
合 计	4, 225, 269. 70	1, 066, 373. 84

39、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 877, 152. 51	-257, 661. 3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0, 508. 23	-531, 545. 60
合 计	-4, 937, 660. 74	-789, 206. 95

40、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准备	2, 894, 456. 90	-6, 336, 268. 78

4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	6, 378. 77	345. 75

4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罚款	226, 644. 00	-
滞纳金	312, 009. 94	177, 039. 64
其他	5, 099. 08	4, 046. 43
合 计	543, 753. 02	181, 086. 07

43、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8, 921. 19	146, 424. 03
递延所得税费用	770, 511. 16	-1, 066, 570. 59
合 计	1, 059, 432. 35	-920, 146. 56

本期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

项 目	2024 年度
利润总额	-11, 150, 653. 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 672, 598. 0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0, 034. 5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42, 778. 0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 134, 311. 3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30403. 4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0, 827. 8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86,324.87
所得税费用	1,059,432.35

4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政府补助	1,282,307.44	522,740.00
利息收入	30,982.86	22,145.71
租金收入	200,000.00	-
押金及保证金	28,775,313.99	10,872,827.40
收到归还的资金占用款	12,736,600.00	6,945,85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	98.04	369.61
合 计	43,025,302.33	18,363,932.7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单位及个人往来款	150,000.00	-
各种费用支出的现金	5,624,318.11	7,101,557.45
押金及保证金	21,411,359.73	1,678,378.85
合 计	27,185,677.84	8,779,936.30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3,951,671.75	46,620,000.00	1,394,977.97	25,299,187.63	-	46,667,462.09
长期借款（注）	21,025,666.67	21,000,000.00	930,733.33	21,930,501.09	-	21,025,898.91
应付股利	-	-	10,032,000.00	10,032,000.00	-	-
合计	44,977,338.42	67,620,000.00	12,357,711.30	57,261,688.72	-	67,693,361.00

注：长期借款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补充资料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210,086.04	5,160,535.91
加：信用减值损失	4,937,660.74	789,206.95
资产减值损失	-2,894,456.90	6,336,268.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113,232.98	7,237,182.45
无形资产摊销	131,734.80	134,097.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74,568.08	2,669,814.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112.58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25,710.63	1,850,803.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0,511.16	-1,066,570.5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01,184.25	18,331,795.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765,357.31	-35,763,459.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753,043.92	15,107,07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0,260.51	20,786,751.78
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945,186.19	13,331,662.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331,662.36	16,315,811.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13,523.83	-2,984,148.78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32,945,186.19	13,331,662.36
其中：库存现金	56,683.49	225,504.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888,502.70	13,106,157.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现金等价物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45,186.19	13,331,662.36

（3）本期及上期无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4）本期及上期不存在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46、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52	7.1884	39.68

47、租赁

（1）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1）经营租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产租赁收入	183,486.24	-

六、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费用化研发支出	12,188,850.20	13,930,503.49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本期不存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本期不存在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八、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 接	间 接	
安徽省亳州市芍花堂药业有限公司（简称“药业公司”）	2,000.00	安徽亳州	安徽亳州	批发零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亳州市芍花堂中药材典当有限公司（简称“典当公司”）	1,000.00	安徽亳州	安徽亳州	动产质押典当业务	50.25%	-	设立
安徽皖药物流仓储有限公司	500.00	安徽亳州	安徽亳州	租赁与仓储服务	100.00%	-	设立
安徽皖药中药有限公司	500.00	安徽亳州	安徽亳州	批发零售	100.00%	-	设立
亳州市皖药中药科技有限公司【注】	500.00	安徽亳州	安徽亳州	批发零售	100.00%	-	设立
亳州市皖药制药有限公司【注】	500.00	安徽亳州	安徽亳州	生产、批发零售	100.00%	-	设立
亳州市皖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	500.00	安徽亳州	安徽亳州	批发零售	100.00%	-	设立

注：亳州市皖药中药科技有限公司、亳州市皖药制药有限公司和亳州市皖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尚未实际运营。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亳州市芍花堂中药材典当有限公司	49.75%	352,569.74	-	8,085,106.30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亳州市芍花堂中药材典当有限公司	4,627,286.13	11,651,704.46	16,278,990.59	27,520.65	-	27,520.65

(续)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亳州市芍花堂中药材典当有限公司	1,308,040.36	14,261,261.56	15,569,301.92	26,514.87	-	26,514.87

(续)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亳州市芍花堂中药材典当有限公司	1,117,658.23	708,682.89	708,682.89	2,446,432.31

(续)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亳州市芍花堂中药材典当有限公司	1,241,309.57	707,314.07	707,314.07	-555,831.09

九、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负债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递延收益	20,817,547.25	1,000,000.00	-	543,609.98	-	21,273,937.27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	543,609.98	543,609.98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82,307.44	522,740.00	其他收益

合 计	825,917.42	1,066,349.98	-
-----	------------	--------------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短期借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银行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信用风险是指因交易对手或债务人未能履行其全部或部分支付义务而造成本公司发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款项和贷款等。

1)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2)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3) 本公司根据银监会颁布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银监发〔2007〕54号）制定了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系统，用以衡量及管理本公司信贷资产的质量。本公司的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系统和《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将表内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信贷资产。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对信贷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类：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类：借款人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类：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3)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流动负债远小于流动资产，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均为一年以内或即期。因此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对于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2、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转移的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21,381,647.90	终止确认	注

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背书或贴现后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21,381,647.90	186,724.67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	10,104,138.95	-	10,104,138.95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应收款项融资，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其面值与公允价值相近。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无母公司，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李明辉、徐素梅夫妇。

1、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华济药业有限公司	李明辉的亲属李明新持股 49%的公司

3、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上海华济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中药	-	7,955.76

（2）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李明辉、徐素梅	2,600,000.00	2024-04-26	2025-04-25	否	建设银行借款
李明辉、徐素梅、药业公司	10,000,000.00	2024-12-13	2026-12-13	否	徽商银行借款,注 1
李明辉、徐素梅、药业公司	11,000,000.00	2024-12-24	2026-12-24	否	徽商银行借款,注 1
李明辉、徐素梅、药业公司	5,000,000.00	2024-05-31	2025-05-30	否	徽商银行借款,注 1
李明辉、徐素梅	5,000,000.00	2024-10-30	2025-10-30	否	药都银行借款,注 2
李明辉、徐素梅	9,000,000.00	2024-11-15	2025-11-15	否	药都银行借款,注 2
为子公司药业公司提供担保：					
李明辉、徐素梅、本公司	18,000,000.00	2024-02-04	2025-02-04	否	徽商银行借款,注 3
李明辉、徐素梅、本公司	3,020,000.00	2024-12-04	2025-12-04	否	徽商银行借款,注 3

注 1：根据 2024 年 12 月李明辉、徐素梅与徽商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李明辉、徐素梅为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9 日至 2034 年 12 月 9 日期间发生的，在 3,100.00 万元的最高债务余额内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合计为 2,600.00 万元。

注 2：根据 2024 年 9 月李明辉、徐素梅与药都农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李明辉、徐素梅为本公司自 2024 年 9 月 30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期间发生的，在 1,400.00 万元的最高债务余额内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合计为 1,400.00 万元。

注 3：根据 2024 年 11 月李明辉、徐素梅与徽商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李明辉、徐素梅为本公司自 2024 年 11 月 05 日至 2034 年 11 月 05 日期间发生的，在 2,300.00 万元的最高债务余额内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合计为 2,102.00 万元。

(3) 关联方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关联关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占用余额	本期占用发生额 (不含利息)	本期占用发 生额 (利息)	本期偿还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占用余额
李明辉	本公司实际 控制人	24,987,809.90	21,990,640.00	-	12,736,600.00	34,241,849.90

2019 年 8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等议案，拟向控股股东、实控人、总经理李明辉购买处于抵押状态的亳州市南部新区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 D-9 号楼 101 铺的房产（以下简称“国药馆”）。

根据合同约定，公司应当分别在合同生效日、解除抵押完成之日、资产过户完成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40%、30%、30%的款项，合计应支付 54,976,600.00 元。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支付首笔款项，截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累计支付款项 53,924,299.90 元。

2019 年 8 月 14 日起，李明辉因涉诉被申请财产保全，国药馆被司法冻结，无法向公司办理过户手续，故本公司支付给李明辉的购房款，除按合同约定于合同生效日起 5 日内支付的 40% 款项外，其余已支付款项 31,933,659.90 元实质已构成本公司实控人李明辉对本公司的资金占用。

2024 年国药馆之上的诉讼保全已解除，影响过户的外部客观因素已消除，至报告日，国药馆仍未过户至公司，故公司按合同约定于合同生效日起 5 日内支付的 40% 款项 21,990,640.00 元于本报告期实质也已构成本公司实控人李明辉对本公司的资金占用。

综上，公司实控人李明辉累计共占用公司资金 53,924,299.9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归还 19,682,450.00 元，其中 2023 年度归还 6,945,850.00 元，2024 年度归还 12,736,600.00 元，资金占用余额 34,241,849.90 元。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79,125.31	590,534.03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李明辉	34,241,849.90	-	24,987,809.90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李明辉	54,976,600.00	32,985,96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25,4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36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7,054,400.00 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尚待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六、母公司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55,831,680.23	180,061,786.31
一至二年	52,225,099.23	28,072,877.44
二至三年	16,913,762.92	14,327,292.88
三年以上	41,013,901.29	36,736,125.00
合 计	265,984,443.67	259,198,081.63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8,811,975.01	62,864,253.78
账面价值	197,172,468.66	196,333,827.85

（2）按计提坏账的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05,633.50	2.48%	6,605,633.5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9,378,810.17	97.52%	62,206,341.51	23.98%	197,172,468.66
其中：账龄组合	253,594,931.31	95.34%	62,206,341.51	24.53%	191,388,589.8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783,878.86	2.17%	-	0.00%	5,783,878.86
合 计	265,984,443.67	100.00%	68,811,975.01	25.87%	197,172,468.66

（续）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943,122.30	3.45%	8,943,122.3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0,254,959.33	96.55%	53,921,131.48	21.55%	196,333,827.85
其中：账龄组合	249,356,809.57	96.20%	53,921,131.48	21.62%	195,435,678.09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898,149.76	0.35%	-	-	898,149.76
合 计	259,198,081.63	100.00%	62,864,253.78	24.25%	196,333,827.85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国药兆祥（长春）医药有限公司	3,242,823.40	3,242,823.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827,146.00	2,827,14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连佰草保生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180,693.20	180,693.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天药本草堂制药有限公司	179,271.00	179,27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芝堂药业（安徽）有限公司	113,404.00	113,40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盘锦甬晟堂医疗服务有限公司兴隆台枫丹白露中医诊所	23,947.00	23,94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紫鑫般若药业有限公司	21,120.00	21,1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紫鑫禹拙药业有限公司	9,679.60	9,679.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草还丹药业有限公司	7,549.30	7,549.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6,605,633.50	6,605,633.50	100.00%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50,266,680.13	7,513,334.01	5.00%
一至二年	51,622,309.27	10,324,461.85	20.00%
二至三年	14,674,792.52	7,337,396.26	50.00%
三年以上	37,031,149.39	37,031,149.39	100.00%
合 计	253,594,931.31	62,206,341.51	24.53%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安徽省亳州市芍花堂药业有限公司	5,783,878.86	-	-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2,864,253.78	7,827,721.23	1,880,000.00	-	-	68,811,975.0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57,988,988.7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1.8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3,528,771.30 元。

2、其他应收款

(1) 类别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66,788,809.75	58,438,430.94
合 计	66,788,809.75	58,438,430.94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4,230,093.88	3,327,796.60
一至二年	3,241,982.30	1,036,884.00
二至三年	1,036,884.00	155,552.00
三年以上	38,580,479.06	54,166,452.06
合 计	67,089,439.24	58,686,684.66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00,629.49	248,253.72
账面价值	66,788,809.75	58,438,430.94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32,272,159.46	33,008,700.46
保证金、押金	571,810.00	624,360.00
资金占用款	34,241,849.90	24,987,809.90
其他	3,619.88	65,814.30
合 计	67,089,439.24	58,686,684.66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2月31日	248,253.72			248,253.72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52,375.77	-	-	52,375.77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12月31日	300,629.49	-	-	300,629.49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2023 年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	--------	--------	--------

	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12月31日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8,253.72	52,375.77	-	-	300,629.49
其中：账龄组合	248,253.72	52,375.77	-	-	300,629.49
合 计	248,253.72	52,375.77	-	-	300,629.49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4年 12月31日	账 龄	占其他应收 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李明辉	资金占用款项	34,241,849.90	1年以内 21,990,640.00; 3年以上 12,251,209.90	51.04%	-
安徽省亳州市芍花堂药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2,122,159.46	1年以内 2,063,384.00; 1-2年 2,964,722.30; 2-3年 1,026,884.00; 3年以上 26,067,169.16	47.88%	-
六安市金安区佳康农业专业合作社	往来款	150,000.00	1年以内	0.22%	7,500.00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50,000.00	1-2年	0.22%	15,000.00
朗致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0,500.00	3年以上	0.15%	100,500.00
合 计	-	66,764,509.36	-	99.51%	123,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1) 类别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394,562.42	-	19,394,562.42	19,244,562.42	-	19,244,562.42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 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安徽省亳州市芍花堂药业有限公司	14,219,562.42	-	-	14,219,562.42	-	-
亳州市芍花堂中药材典当有限公司	5,025,000.00	-	-	5,025,000.00	-	-
安徽皖药中药有限公司	-	150,000.00	-	150,000.00	-	-
合 计	19,244,562.42	150,000.00	-	19,394,562.42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60,573,122.43	344,791,741.30	452,220,467.27	408,922,824.18
其他业务	183,486.24	1,319,438.40	183,486.24	1,319,438.40
合 计	360,756,608.67	346,111,179.70	452,403,953.51	410,242,262.58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112.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82,307.4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88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9,486.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个税手续费返还）	98.04
小 计	1,625,031.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5,572.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合 计	1,329,458.26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5%	-0.10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2%	-0.11	-

苟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2,112.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82,307.4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88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9,486.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个税手续费返还）	98.0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625,031.23
减：所得税影响数	295,572.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29,458.26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